

公司代码：688498

公司简称：源杰科技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ZHANG XINGA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振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夏璐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0,316,964.59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9,849,104.08元。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50元（含税）。截至2023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60,599,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389,35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9.26%。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3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60,599,000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24,239,6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4,838,600股。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源杰科技、公司	指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创泽云	指	宁波创泽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汉京西成	指	杭州汉京西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瞪羚金石	指	北京瞪羚金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哈勃投资	指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先导光电	指	陕西先导光电集成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投创投	指	国投（宁波）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金石	指	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瑞衡创盈	指	杭州瑞衡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开基金	指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中创汇盈	指	北京中创汇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贝斯泰电子	指	苏州贝斯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欣芯聚源	指	陕西欣芯聚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大科创	指	北京工大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景泽	指	嘉兴景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信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国开科创	指	国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远景亿城	指	共青城远景亿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立涌	指	平潭立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发乾和	指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超越摩尔	指	上海超越摩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泮泽	指	上海泮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蕊扬	指	成都蕊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Luminent、LuminentOIC	指	Luminent Inc.、LuminentOIC, Inc.；Luminent 系 LuminentOIC 的前身，LuminentOIC 系 Source Photonics 的前身
Source Photonics	指	Source Photonics, Inc.，索尔思光电公司，注册地在美国
索爾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指	索尔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在中国台湾
海信宽带	指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中际旭创	指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博创科技	指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迪谱光电	指	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储翰科技	指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Omdia	指	英国英富曼（Informa PLC.）旗下子品牌，业务涵盖电信产业的市场研究与咨询
LightCounting	指	LightCounting Market Research，一家专注于光电通讯、无线网络、5G 基建等领域的知名市场研究机构
保荐人、保荐机构、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除非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Conductor）与绝缘体（Insulator）之间的材料
光电子器件、光器件	指	Optoelectronics Device (OT)，利用电光子转换效应制成的各种功能器件，包括光有源组件、光无源组件、光模块等最终实现光电转化功能的器件总称，是光电子技术的关键和核心部件
光芯片	指	实现光电信号转换的三五族化合物半导体材料，主要包括激光器芯片和探测器芯片
激光器芯片	指	三五族化合物半导体材料，集成包含有源区、波导层、外包层、电极接触层、PN 结等多层外延材料，依靠有源区量子阱实现将电能转化为光能并发射激光，主要作用为将电信号转换成光信号，系组成 TOSA 的核心部件
探测器芯片	指	三五族化合物半导体材料，主要作用为将光信号转换成电信号，系组成 ROSA 的核心部件
TOSA	指	Transmit Optical Subassembly，光发射组件，主要将电信号转化为光信号并发射出去
ROSA	指	Receiver Optical Subassembly，光接收组件，主要接收光信号并将其转化为电信号
光模块	指	光芯片加工封装为光发射组件（TOSA）及光接收组件（ROSA），再将光收发组件、电芯片、结构件等进一步加工成光模块
FP	指	Fabry-Perot Laser，法布里-珀罗激光器芯片，一种边发射激光器芯片
DFB	指	Distributed Feedback Laser，分布式反馈激光器芯片，一种边发射激光器芯片
EML	指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ed Laser，电吸收调制激光器芯片，一种边发射激光器芯片
VCSEL	指	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垂直腔面发射激光芯片，一种面发射激光器芯片
SOA	指	Semiconductor Optical Amplifier，半导体光放大器，一种电芯片
G	指	吉比特每秒，信号传输速率单位
1270/1290/1310/1330/1490/1550nm	指	激光器芯片传输信号的波段
硅光	指	Silicon Photonics，激光器芯片作光源，硅基集成调制器和无源光路，将光源耦合至硅基材料实现光器件功能的技术
CW	指	Continuous Wave，连续波，激光器芯片以连续方式而非脉冲方式输出的光信号
PAM4	指	4 Pulse Amplitude Modulation，4 脉冲幅度调制，一种信号调制技术

WDM	指	Wavelength Division Multiplexing, 波分复用技术
C/M/D/LWDM	指	Coarse/Metro/Dense/Lan Wavelength Division Multiplexing, 稀疏/中等/密集/细波分复用
PON	指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无源光纤网络
EPON	指	Ethernet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以太网无源光纤网络, 下行、上行速率均为 1.25 G
GPON	指	Gigabit Capable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千兆无源光纤网络, 下行速率 2.5G, 上行速率 1.25G
10G-PON	指	千兆无源光纤网络, 下行、上行速率最大可达到 10G
XGS-PON、XG-PON	指	10G Symmetrical PON, 对称 10G-PON, 下行、上行速率均可达到 10G; 10G Asymmetrical PON, 非对称 10G-PON, 下行可达到 10G, 上行速率均可达到 2.5G
接入网	指	业务节点与终端用户之间的所有线路设备、传输设备以及传输媒质组成的网络, 负责用户接入, 通常有固网接入和无线接入方式, 即“最后一公里”
FTTx、FTTH、光纤接入	指	Fiber-to-the-X, 光纤接入, 其中 x 可以代表单个家庭、多户住宅或办公楼等; 当 x 代表单个家庭, 即为 FTTH 光纤到户
OLT	指	Optical Line Terminal, 光线路终端, 局端设备
4G、5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云计算	指	Cloud Computing, 是分布式计算的一种, 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 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数据中心	指	Data Center, 为电信、存储等应用, 建立的专门容纳计算机系统及其相关组件的中心
发散角	指	Divergence Angle, 激光器芯片发射的最外束光与光轴形成的夹角
信噪比	指	Signal Noise Ratio, 主信号与背景噪声的比值
光功率	指	Luminous Power, 光单位时间内输出的能量值
寄生电容	指	Parasitic Capacitance, 两个相邻导体构成电容, 干扰信号传递
掩埋型	指	Buried Heterostructure Waveguide, 一种利用半导体外延层将发光层掩埋的结构, 掩埋结构形成高效电注入, 具备低功耗、电光转换效能高优势, 大量用于分布式通信领域
脊波导型	指	Ridge Waveguide, 一种外观为长方脊型的结构, 在脊型区中能形成电对光高密度转换, 具备高效工艺生产优势, 主要用于高速信号传输领域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 包含芯片设计、芯片制造、封装测试在内全部或主要业务环节的经营模式
衬底	指	外延生长工序的基片, 通过气相外延生长技术在其表面生成相应材料和结构
晶圆	指	Wafer, 衬底经过外延等环节加工后成为晶圆, 经过切割为芯片
MOCVD	指	Metal-organic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 金属

		有机化合物化学气相沉淀，是在气相外延生长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气相外延生长技术
量子阱	指	Quantum Well Structure，具有离散能量值的势阱结构
外延	指	Epitaxy，在衬底上生长一层单晶层，系光芯片制造的核心环节
光栅	指	Grating，利用衍射效应对光进行调制的物理结构
光波导	指	Optical Waveguide，引导光传播的物理结构
GaAs	指	砷化镓，三五族化合物
InP	指	磷化铟，三五族化合物
AlInGaAs	指	铝铟镓砷，三五族化合物
CMOS	指	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
mW	指	毫瓦，功率单位，为 10^{-3} 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源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anjie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uanjie Semiconductor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ZHANG XINGANG
公司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开元路以北、兴信路以西、纵九路以东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0年12月23日，公司注册地址由“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总部经济园9号楼1311室”变更为“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开元路以北、兴信路以西、纵九路以东”
公司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开元路以北、兴信路以西、纵九路以东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2000
公司网址	http://www.yj-semitech.com/
电子信箱	ir@yj-semi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硕	吴晶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开元路1265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开元路1265号
电话	029-38011198	029-38011198
传真	029-38011190	029-38011190
电子信箱	ir@yj-semitech.com	ir@yj-semi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	--

	证券日报www.zqrb.cn; 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源杰科技	688498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黎、吕俊、钱民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冬、吴同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2月2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282,905,278.42	232,106,859.21	21.89	233,374,87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16,964.59	95,287,767.05	5.28	78,844,87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866,664.92	87,200,831.92	5.35	101,762,04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9,184.13	36,033,177.28	4.73	104,772,449.38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2,471,916.64	614,482,065.92	242.15	515,102,380.79
总资产	2,295,683,768.92	736,849,937.31	211.55	557,759,379.4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3	2.12	5.19	1.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3	2.12	5.19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4	1.94	5.15	2.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9	16.87	减少1.88个百分点	22.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3	15.44	减少1.71个百分点	29.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8	7.97	增加1.61个百分点	6.7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1.89%，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同时采取多种措施以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实现订单的有序交付；且受益于全球数据中心、4G/5G 移动通信市场及光纤接入网市场需求持续稳定增长，公司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 242.15%，总资产同比增长 211.55%，主要原因均为 2022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8,677,673.75	64,125,170.72	70,641,363.01	89,461,07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41,483.07	25,507,867.80	24,874,563.59	26,393,05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951,064.36	21,524,518.49	22,844,876.63	25,546,20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8,003.30	14,533,062.23	14,813,532.19	-14,145,413.59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071.42		-159,486.18	-489,714.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6,347.83		2,919,196.99	788,96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9,240.63		6,746,534.78	3,833,732.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86.55		6,744.44	277,466.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925.43		1,051.31	-26,665,949.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1,229.35		1,427,106.21	661,674.8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450,299.67		8,086,935.13	-22,917,176.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739,666.53	50,298,546.64	-8,441,119.89	623,976.00
应收款项融资	2,852,157.36	14,699,582.58	11,847,425.22	0
合计	61,591,823.89	64,998,129.22	3,406,305.33	623,976.0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客户、供应商的合作信息涉及商业秘密，对外披露该内容可能导致严重损害公司利益、引致不当竞争，豁免披露部分客户、供应商名称，报告中采用代称的方式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公司积极克服外部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以市场为引领，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优化升级产品结构，不断巩固提升在电信和数据中心领域的市场地位，同时积极向车载激光雷达等新兴业务领域拓展，业务持续增长。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进入资本市场。这是公司发展历程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也是公司再次启航的新起点。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抓住市场发展机遇，提升产品核心技术实力，不断突破市场壁垒，夯实发展根基。

1、主要经营情况

受益于公司所处行业景气度较高，公司产品市场影响力持续增加，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8,290.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1.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28%。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信市场业务实现收入 23,686.6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26%。主要系境内外电信运营商继续加大 10G PON 网络建设投入，带动公司电信市场中光纤接入板块收入增长。公司的数据中心及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4,477.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69%。主要系 25G DFB 激光器芯片，经过多年研发及产品验证，逐渐得到下游客户的认可，实现批量出货，推动数据中心市场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在车载激光雷达领域取得了突破。1550 波段车载激光雷达激光器芯片已实现在客户端导入。

2、技术与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2 年公司研发支出 2,709.1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6.69%，占营业收入的 9.58%。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以技术为核心，不断研发高端光芯片产品。公司研发项目包括工业级 50mW/70mW 大功率硅光激光器开发、25/28G 双速率数据中心 CWD M DFB 激光器、50G PAM4DFB 激光器开发、100G EML 激光器开发、50G 及以下、100G 光芯片的可靠性机理研究、用于新一代 5G 基站的高速 DFB 芯片设计和制造技术、甲烷传感器激光器芯片、1550 波段车载激光雷达激光器芯片、大功率 EML 光芯片的集成工艺开发等项目。部分项目已经进入产业化阶段，预计未来将会对公司的收入产生积极的贡献。

3、人才建设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生产人才的储备，注重内部人才梯队的建设，吸收培养了大批优秀的行业人才，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以及项目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吸收及培养了一批优秀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 569 人，其中研发人员 77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3.53%。研发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 62 人，占研发人员的比例为 80.52%。

4、生产制造方面

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前瞻设计开发与知识产权、晶圆工艺开发梯队、高端设备应用与相应制程技术，稳步扩大产能，满足下游市场需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聚焦于光芯片行业，主营业务为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光芯片，主要应用于电信市场、数据中心市场、车载激光雷达市场等领域。其中电信市场可以分为光纤接入、移动通信网络。在光通信领域中，主要产品包括 2.5G、10G、25G、50G 以及更高速率的 DFB、EML 激光器系列产品和大功率硅光光源产品，主要应用于光纤接入、4G/5G 移动通信网络和数据中心等领域。在车载激光雷达领域，产品涵盖 1550 波段车载激光雷达激光器芯片等产品。

经过多年研发与产业化积累，公司已建立了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的 IDM 全流程业务体系，拥有多条覆盖 MOCVD 外延生长、光栅工艺、光波导制作、金属化工艺、端面镀膜、自动化芯片测试、芯片高频测试、可靠性测试验证等全流程自主可控的生产线，公司逐

步发展为国内领先的光芯片供应商。公司将继续深耕光芯片行业，致力成为国际一流光电半导体芯片和技术服务供应商。

应用领域		速率	产品类型	
电信市场类	光纤接入	光纤接入 EPON	2.5G	1310nm FP
		光纤接入 GPON	2.5G	1310nm DFB
			2.5G	1490nm DFB
		光纤接入 10GPON	2.5G	1270nm DFB
			10G	1270nm DFB
			10G	1577nm EML/+SOA
	移动通信网络	4G 移动通信网络	10G	1310nm FP
			10G	1310nm DFB
			10G	1270~1570nm CWDM12
		5G 移动通信网络	25G	1310nm FP
			25G	10G Overclocking 1270~1370nm CWDM
			25G	1270/1330nm DFB
			25G	1310nm DFB
	25G	1270~1370nm CWDM		
	25G	LWDM12 Channel		
	25G	MWDM12 Channel		
数据中心类	数据中心 100G/200G/400G 2Km	25G	1270~1330nm CWDM	
		25G	LWDM4 Channel	
		50G	1270~1330nm PAM4 CWDM4	
		CW	1310nm High Power 70mW	
		CW	1270~1330nm High Power 50mW	
		CW	1310nm High Power 25mW	
车载激光雷达		/	1550nm Pulse DFB	

注：1、2.5G、10G、25G、50G 代表激光器芯片的传输速率；CWDM、LWDM、MWDM 代表可应用于波分复用网络的激光器芯片；PAM4 代表可应用于 PAM4 脉冲调制技术的激光器芯片；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向客户销售激光器芯片，但为满足部分客户需求，公司会将激光器芯片封装后进行销售。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设立市场与销售部负责开发客户、产品推广以及维护客户关系。市场与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情况制定销售计划，将接到的订单需求反馈给生产与运营部，协调产品研发、生产、交付、质量等服务工作，同时承担跟单、售后、技术支持等工作。

新产品及客户导入方面，由于光芯片产品设计参数、性能指标多，公司市场与销售部根据客户需求先与其进行深度技术交流，研发部在此基础上进行产品设计、材料选型、样品生产等工作，然后在厂内进行样品性能测试、可靠性测试，并将样品送至客户处进行综合测试。测试通过后，客户会小批量下单采购，并在多批次生产合格后，转入批量采购。公司的成熟产品主要通过展会、现有客户推荐、销售经理开发等方式寻求新客户。

2、采购模式

每月月底采购部根据生产与运营部提供的次月生产计划及安全库存，制定对应的生产原物料采购计划（包括预测需求）；原材料采购到货后，品质部负责生产原物料的检验工作，并提供生产原物料的质检项目和质检结果；质检合格后，由仓管科负责核对到货单物料数量与采购订单物料数量，财务部负责最终付款。另外研发部门、生产类部门、厂务部门、行政部门等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制定相应各部门采购计划并提前传递采购部审核，由采购部统一采购。

公司制定供应商认证及供应商管理流程，对新的供应商进行资质评估及调查，对提供的样品进行验证，并进行合格供应商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将被录入《合格供方名单》。公司对供应商进行绩效考核并分级管理，按需进行物料替代管理、供应商稽核管理，确保公司的采购质量。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激光器芯片属于 IDM 模式，掌握芯片设计、晶圆外延等光芯片制造的核心技术，拥有覆盖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等自主生产的能力，公司的 IDM 模式能够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实现光芯片制造的自主可控，快速响应客户并高效提供相应解决方案，能够迅速地应对动态市场需求。

公司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生产与运营部根据客户订单协调相关部门制定生产计划。公司根据年度销售策略进行产能评估，提前适当备货以应对需求高峰，保持库存的适度水平，减小生产压力。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以行业发展、应用需求及研发项目为基础，新产品研发流程以研发部《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体系进行管理，从立项开始先后经历 6 个阶段，主要包括：立项、设计输入输出、工程验证测试（EVT）、设计验证测试（DVT）、研发转生产培训考核、批量过程验证测试优化（PVT）等阶段，各阶段要求满足后进入下一阶段，具体如下：

（1）立项阶段

市场与销售部根据客户及市场需求，提出新项目立项申请，填写《项目研发建议书》，并提交市场与销售部、研发部及总经理共同评审。项目评审通过后，指定项目负责人制作项目可行性分析，包括项目方案概况列举、项目预算、研发过程风险预估与对应措施，确定参与人员、明确客户指标需求等。

（2）设计输入输出阶段

项目负责人根据立项阶段资料，制作设计开发阶段指导文件及流程，包括产品技术参数、工艺指导文件、结构设计、工艺流程设计、环保分析、研发过程失效分析及对应的控制措施等。

(3) 工程验证测试阶段 (EVT)

研发部根据《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要求进行投片，参照设计输入输出阶段工艺指导文件与流程进行样品试制，在试制结束后对客户需求指标进行测试分析。此阶段针对产品特性与工艺生产异常关闭率进行评审。第一轮样品试制若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研发项目团队总结样品试制过程中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设计更改并重新输出对应指导文件，获得批准后进行下轮样品试制，直到满足客户需求后可转入下一阶段。

(4) 设计验证测试阶段 (DVT)

研发部根据投片数量进行设计验证测试，对客户需求指标进行测试并分析。此阶段针对产品稳定性与异常关闭率进行评审。设计验证测试结束若无法满足客户需求，研发项目团队总结生产过程中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设计更改并重新输出对应指导文件，从上一阶段的工程验证测试 (EVT) 开始开发，直到满足客户需求并通过验证。

(5) 研发转生产培训考核阶段

研发转生产培训考核阶段，研发部提供给生产与运营部相关资料，包括输出工艺标准指导书、工单、参数对照表、质检标准、标准工时统计表、试生产任务单等，并根据需求对生产线相应的人员进行培训与考核，通过评审后方可转入下个阶段。

(6) 批量过程验证测试优化阶段 (PVT)

批量过程验证测试优化阶段 (PVT)，生产与运营部接收研发转生产阶段文件后，评估产线产能、管理投入设备并分析人员、安全和环境等因素，确认具备量产能力后，制定并组织实施生产计划，投入资源进行批量验证与测试。在批量生产过程中，研发项目团队总结生产过程中的问题，进行分析、提出设计更改并重新输出对应指导文件，直到达到预期目标并通过验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所处行业

公司聚焦于光芯片行业，主营业务为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92 通信设备制造”之“C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所处的行业细分领域为“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电子核心产业”之“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之“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

(2) 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随着全球信息互联规模不断扩大，光电信息技术正在崛起。在这种趋势下，光芯片的下游应用场景不断扩展，需求量不断增加，同时对光芯片的速率、功率、传输距离也提出更高的要求。目前在电信市场、数据中心市场，光芯片都得到了较为广泛的应用，其中电信市场又可以细分为光纤接入和移动通信两个细分领域。

光纤接入领域：千兆光纤网络升级，需求继续维持高增长。报告期内，境内电信运营商千兆宽带网络继续快速部署，10G PON 端口建设量继续快速增长。境外主要电信运营商也启动向 10G PON 网络大规模升级或部署。市场研究公司 Omdia 关于光纤和铜缆接入设备的最新预测报告显示，在 2020 年至 2027 年期间，全球 PON 市场将以 12.3%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到 2027 年将达到 163 亿美元。中国 2022 年全年增速显著，根据工信部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10G PON 端口数达 1,523 万个，比 2021 年末净增 737.1 万个，千兆及以上接入速率的用户数为 9,175 万户，全年净增 5,716 万户，占总用户数的 15.6%。据 Omdia 研究，2022 年 XGS-PON 端口出货量占北美 PON OLT 端口出货量的约 59%，占西欧出货量的约 42%。整体来看，10G PON 进入规模建设期，未来仍然具有较大空间。千兆光纤网络的需求增长带动了相关光芯片的增长。

移动通信领域：5G 建设继续稳步推进。根据工信部的数据显示，报告期内，国内新建 5G 基站 88.7 万个。截至 2022 年末，境内已累计建成 5G 基站 231.2 万个。2023 年要新建 60 万个 5G 基站，基站总数将超过 290 万个。未来的建设目标是在城市地区要覆盖得更好；在农村地区要继续延伸，争取覆盖的更广；在工业园区要覆盖的更深。全球来看，根据 GSA 发布的数据，截止 2022 年年底，全球已经有 514 家运营商投资建设 5G 网络，其中的 47% 已经正式商用，5G 连接数在 2023 年预计将达到 30 亿。未来随着正式商用的基站比例逐步提升，将进一步推动 5G 的投资。

数据中心领域：中长期将保持较高增速。随着云计算、物联网和数字化转型的推进，数据中心和网络设备对高速、高带宽光通信的需求不断增长，数据中心光模块市场也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根据。短期来看，LightCounting 的预测，受全球头部云计算厂商开始缩减资本开支的影响，预计 2023 年数据中心光模块需求增长将放缓甚至下滑，但 2024-2025 年将逐步恢复增长的状态。从产品结构上看，目前数据中心光模块 100G 需求相对平，200G/400G 光模块的已经大规模部署，而 800G 的需求也逐渐显现，未来将应用在超大规模数据中心、云计算及人工智能算力中心中。数据中心内的光模块需求，将带动相关 10G/25G/50G/100G/CW 光源等芯片产品的需求。

高速率光芯片市场的增长速度将高于中低速率光芯片。全球流量快速增长、各场景对带宽的需求不断提升，带动高速率模块器件市场的快速发展。当前光芯片主要应用场景包括光纤接入、无线通信网络、数据中心等，都处于速率升级、代际更迭的关键窗口期。在对高速传输需求不断提升背景下，25G 及以上高速率光芯片市场增长迅速。根据 Omdia 对数据中心和电信场景激光器芯片的预测，高速率光芯片增速较快，2019 年至 2025 年，25G 以上速率光模块所使用的光芯片占比逐渐扩大。

(3) 主要技术门槛

更高速率、更高功率、更长传输距离的光芯片的技术研发、工艺设计具有更高开发难度与门槛。一方面，随着需求提升，光芯片的结构设计的精度要求极高，技术研发及工艺开发需结合高速射频电路与电子学、微波导光学、半导体量子力学、半导体材料学等多学科，设计合适的芯片结构，满足芯片精度及尺寸的要求；另一方面，激光器芯片的生产工序需要几十至几百道，每道生产工序都将影响产品最终的性能和可靠性，因此对生产线工艺成熟和稳定有极高要求。此外，高速率激光器芯片相较于中低速率产品，在量子阱有源区、光栅层结构区、模斑转化器区域、光波导结构区、电流限制结构区、高频电极结构、谐振腔反射膜等关键结构的设计与开发上，需综合考虑光电特性、产品可靠性、制备工艺可行性等相互制约因素，因此存在极高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聚焦于光芯片行业，主营业务为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2.5G、10G、25G、50G 及更高速率激光器芯片系列产品等，目前主要应用于电信市场、数据中心市场、车载激光雷达等领域。经过多年研发与产业化积累，公司已建立了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的 IDM 全流程业务体系，拥有多条覆盖 MOCVD 外延生长、光栅工艺、光波导制作、金属化工艺、端面镀膜、自动化芯片测试、芯片高频测试、可靠性测试验证等全流程自主可控的生产线，已实现向国际前十大及国内主流光模块厂商批量供货，已成为国内领先的光芯片供应商。

国内光芯片市场中，2.5G、10G 激光器芯片市场国产化程度较高，但不同波段产品应用场景不同，工艺难度差异大，公司凭借长期技术积累实现激光器光源发散角更小、抗反射光能力更强等差异化特性，为光模块厂商提供全波段、多品类产品，同时提供更低成本的集成方案，实现差异化竞争；25G 及更高速率激光器芯片市场国产化率低，公司凭借核心技术及 IDM 模式，率先攻克技术难关、打破国外垄断，并实现 25G 激光器芯片系列产品的大批量供货。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光芯片下游应用市场不断拓展

光芯片在消费电子市场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展。目前，智能终端方面，已使用基于 3D VCSEL 激光器芯片的方案，实现 3D 信息传感，如人脸识别。根据 Yole 的研究报告，医疗市场方面，智能穿戴设备正在开发基于激光器芯片及硅光芯片的技术方案，实现健康医疗的实时监测。同时，随着传统乘用车的电动化、智能化发展，高级别的辅助驾驶技术逐步普及，核心传感器件激光雷达的应用规模将会增大。基于砷化镓（GaAs）和磷化铟（InP）的光芯片作为激光雷达的核心部件，其未来的市场需求将会不断增加。

(2) 下游模块厂商布局硅光、CPO 等技术方案，大功率、小发散角、宽工作温度的激光器芯片需求将增加

随着更高速率光模块的市场需求不断凸显，对单通道所需的速率要求将随之提高。在此背景下，利用 CMOS 工艺进行光器件开发和集成的新一代硅光技术成为一种趋势。硅光方案中，激光器芯片作为外置光源，硅基芯片承担速率调制功能。硅光方案使用的大功率激光器芯片，要求同时具备大功率、高耦合效率、宽工作温度的性能指标，对激光器芯片要求更高。

(3) AI 技术的发展，拉动高速光模块的需求增长，进而带动高速光芯片需求增长

随着 AI 技术的发展，为了满足 AI 对算力的需求，数据中心要构建高速、高效的数据传输和通信网络，拉动了高速光模块，尤其是 400G/800G 以上的需求，同时对功耗和可靠性等特性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也带动相关高速光芯片需求增长。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的情况

经过多年研发与产业化积累，公司形成了“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两大平台，积累了“高速调制激光器芯片技术”“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技术”“小发散角技术”等八大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产品类型
1	晶圆外延技术	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技术	自主研发	所有产品
2	晶圆外延技术、晶圆工艺技术	大功率激光器芯片技术	自主研发	1270/1290/1310/1330nm 大功率 25/50/70mW 激光器芯片、1550nm Pulse DFB 激光器
3		高速调制激光器芯片技术	自主研发	所有 2.5G/10G/25G 激光器产品，特别着重于 50G CWDM6/CWDM4 PAM4 激光器芯片
4		非气密应用芯片结构技术	自主研发	所有产品
5		小发散角技术	自主研发	所有产品
6		抗反射技术	自主研发	10G 1310nm DFB 激光器芯片、10G 1310nm FP 激光器芯片
7		电吸收调制器集成技术	自主研发	10G/25G 及更高速率 EML 芯片
8		晶圆工艺技术	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	自主研发

序号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对应产品类型
				光器芯片、1550nm Pulse DFB 激光器
9		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	自主研发	除应用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技术的所有产品
10		相移光栅技术	自主研发	所有产品

(2) 核心技术的先进性

公司两大平台积累了大量光芯片工艺制程技术和生产经验，系已有产品生产的保障、未来产品升级及品类拓展的基础。同时，公司突破技术壁垒，积累八大技术，实现激光器芯片的性能优化及成本降低，其中，优化产品性能方面，可实现激光器芯片的高速调制、高可靠性、高信噪比、高电光转换、高耦合效率、抗反射等；降低产品成本方面，可提高激光器芯片的良率，并可简化激光器芯片封装过程中对其他器件的需求，降低产品单位生产成本、下游封装环节的复杂度及对进口组件的依赖，有助于解决大规模光网络部署的供应链安全。

公司建立两大平台并积累八大技术，开发先进的生产制造工艺，积累多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不断提升产品的竞争力，为通信系统厂商和各家模块厂商提供高性能、低成本的光芯片，满足通信系统及其他下游应用的商业化更新需求。公司的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
性能优势	高速调制	核心技术 1：高速调制激光器芯片技术
		核心技术 2：电吸收调制器集成技术
	高可靠性	核心技术 3：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技术
		核心技术 4：非气密环境下光芯片设计与制造技术
高信噪比	核心技术 5：相移光栅技术	
高电光转换	核心技术 6：大功率激光器芯片技术	
成本优势		核心技术 7：小发散角技术
		核心技术 8：抗反射技术
制造平台		核心技术 9：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
		核心技术 10：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

1) 高速调制激光器芯片技术，实现高速激光器芯片的规模化生产

移动通信网络与数据中心数据高速传输的需求，要求激光器芯片调制速率提升至 25G 及以上。高速调制激光器的开发难点在于对有源区量子阱进行高速应用设计、纳米级精度的外延生长技术与高速芯片谐振腔的设计。

公司高速调制激光器芯片技术完成以下难点开发：①通过理论计算，建立结构模型，进行高度专业化仿真，以完成高速芯片结构设计，有效减少试错成本与开发周期；②有源区晶圆外延工艺参数匹配调试；③高速应用之相移光栅工艺条件开发验证；④各项高速验证指标评测系统搭建。公司凭借该项技术，在保证产品可靠性的同时，解决高速晶圆外延精度问题、芯片高温环境运行可靠性、寄生电容限制芯片高速特性等技术难题，突破了高速激光器芯片产品的技术瓶颈，有助于实现 25G、50G PAM4 DFB 激光器芯片的规模化、高质量、低成本的生产制造。2020 年，公司凭借 25G MWDM 12 波段 DFB 激光器芯片，成为满足中国移动相关 5G 建设方案批量供货的厂商。

2) 电吸收调制器集成技术，突破 100G PAM4 EML 激光器芯片的海外技术垄断

目前国际先进的 100G PAM4 EML 激光器芯片采用电吸收调制器集成技术，其将 DFB 激光器芯片技术与电吸收调制器芯片技术进行集成，以此突破高速瓶颈。电吸收调制器集成技术的开发难点在于，集成大功率 DFB 激光器芯片和高速调制器于同一芯片，在不同区域分别实现发射光源和

高速调制的功能。如集成设计及生产过程不合宜，会导致对接介面缺陷、晶向失配等材料缺陷问题，影响产品的可靠性。

公司电吸收调制器集成技术完成以下技术突破：①分别设计发射光源区与调制区的晶圆量子阱结构，实现功能独离优化；②光波导光路计算与仿真；③异质波导有源区外延工艺技术开发；④芯片高频寄生电容优化。⑤大功率发射光源与高速调制器低损耗对接技术。公司凭借该技术，设计定型了 100G PAM4 EML 激光器芯片，目前处于验证测试阶段，有助于打破海外领先光芯片企业垄断的局面，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3) 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技术，实现高温、大电流工作环境中高速激光器芯片产品的高可靠性

速率要求达到 10G 及以上的激光器芯片制程中，量子阱发光区一般使用铝镓铟砷 (AlInGaAs) 等复合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因该材料在空气中易氧化，导致芯片在高温工作环境中快速裂化失效，极大限制终端室外通信设备的可靠性。

公司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技术完成以下难点开发：①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光波导设计与仿真；②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晶圆外延工艺参数匹配调试；公司利用较稳定的化合物半导体材料进行异质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降低半导体材料在制程时暴露空气产生缺陷的概率，从根本上解决可靠性劣化问题。公司该项技术开发难度极高，提供了产品劣化解决方案，实现高速率激光器芯片的高可靠性，使得产品成功用于国内外大型通信设备商，并最终应用于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国内外知名运营商网络中。

4) 非气密环境下光芯片设计与制造技术，实现客户拓展至数据中心市场

数据中心的应用场景中，客户持续降低成本的需求，促使光模块厂商采用非气密设计。该设计方案下，光芯片易受到水和氧气侵蚀，导致性能失效，因此，对光芯片高温高湿耐受能力要求极高。非气密环境下光芯片设计与制造技术开发难点在于高温高湿环境失效机理研究、钝化膜材料选择、集成工艺等。

公司非气密应用芯片结构技术完成以下技术突破：①抵抗高温、高湿的光学镀膜材料和设计方案；②多种材料的实验与理论验证；③激光器芯片的高温高湿环境模拟与测试系统；④多层光学膜与钝化膜的设计与集成制造。公司凭借该项技术，实现高速激光器芯片在高温、高湿环境下的长期可靠工作，成功实现向大型数据中心客户的批量供货，将产品的应用场景延伸至数据中心。

5) 相移光栅技术，实现非周期光栅制作

光通信要求光信号在传输过程中不失真，因此激光器芯片的信噪比指标非常重要。信噪比代表主信号与背景噪声的比值，信噪比越大代表主信号占优势，能顺利将信息传递而不受噪声干扰。相移光栅技术是改善激光器芯片信噪比的重要技术，相移光栅具备优异的单模光输出性能（光的单色性、光的纯度），能够提升主信号的比值，减小噪声的影响。该技术近年来被大量应用于高端高速光芯片，已成为行业中高度认可的制造高速激光器芯片必须技术之一。传统的光栅技术通过全息系统实现，但仅能够制作等周期间距的光栅，无法制作特殊非等周期的光栅结构。相移光栅技术的开发难点在于光栅相移量的理论设计非常繁杂，涉及光和电的综合知识，此外搭建相移光栅制作系统需花费大量的开发与资金成本。

公司相移光栅技术完成以下难点开发：①建立理论模型，进行高度专业化仿真，完成 10G/25G/50G 芯片光栅设计；②电子束光栅设备的投资与操作技术开发；③相移光栅工艺条件开发验证；实现制作特殊相移光栅技术。公司将该技术成功应用于所有激光器芯片中，大幅提升了产品良率与性能指标。

6) 大功率激光器芯片技术，开发下一代高速光模块用大功率激光器芯片

高速数据中心市场中，400G 及更高速率光模块代表行业最先进的技术，其要求使用的激光器芯片直调速率达到 50G 或 100G，已逼近直调激光器芯片设计与制作的极限。硅光子集成技术成为 400G、800G 及更高速率光模块的解决方案，其要求激光器芯片发射光源耦合到硅基材料的波导中，但存在不同材料间光源的耦合效率低、光传输损耗较大的问题。大功率激光器芯片技术能够实现

产品的高光功率输出，弥补光传输损耗问题，其开发难点在于有源区的量子阱设计、外延生长技术及芯片谐振腔几何结构的设计等。

公司大功率激光器芯片技术完成以下难点开发：①结构设计理论与仿真；②晶圆外延工艺和光波导设计；③光栅设计与制造；④大功率芯片测试与可靠性评估系统。公司凭借该项技术，在保证产品可靠性的同时，解决光功率在高温下饱和的问题，成功实现 25/50/70mW 大功率激光器新片的开发。目前，仅美日少数头部光芯片厂商能够提供相关产品，公司将该技术应用于大功率激光器芯片的开发，为行业内下一代高速光模块的新兴技术提供稳定与高性能的激光器芯片。

7) 小发散角技术，降低封装成本并减少进口依赖

光通信系统中，激光器芯片发射出的光信号需耦合到光纤中，才能真正用于通信传输，因此芯片发光耦合到光纤的效率为下游模块厂商关注的重点。为提升耦合效率，传统耦合方案中下游模块厂商常采用昂贵的进口耦合透镜，与激光器芯片进行光模块的封装生产。小发散角技术可以整形激光器芯片发射的光斑，使得芯片输出的光信号更易耦合至光纤中，从而使得模块厂商采用国产普通耦合透镜，就可封装出高性能的产品，有效提升了耦合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公司小发散角技术完成以下难点开发：①光斑转换器（SSC）光波导设计与仿真；②光斑转换器光波导工艺制作与开发。公司凭借该技术，以光在波导的传输行为理论为基础，开发出有源区以外的光斑转换器结构制作技术，在不牺牲芯片性能前提下实现小发散角的功能。公司将该技术应用于各类激光器芯片中，在同类产品实现了差异化竞争，并降低模块厂商对进口组件的依赖，有助于解决大规模光网络部署的供应链安全及成本问题。

8) 抗反射技术，降低封装成本并减少进口依赖

光信号在光通信系统传递过程中，如遇到不同段光纤之间的接口或连结器件，容易形成光反射并沿光纤返回激光器芯片，产生相干效应，引起同调性下降、光路信号噪声崩溃等问题，影响激光器芯片的性能。传统解决方案为在光模块中的激光器与光纤接口间额外增加光隔离器，过滤反射光并仅让正向传输的光信号通过，避免反射光对激光器芯片的影响。光隔离器的核心器件常采用进口的法拉第旋光片，增加了光模块的尺寸及封装厂的封装难度和成本，也形成了对进口组件的依赖。

公司抗反射技术完成以下技术突破：①抗反射光损耗波导设计与仿真；②反射光损耗波导外延工艺制作与开发；③芯片级反射光测评系统搭建与开发。公司凭借该技术，成功开发出有源区出光端集成反射光损耗波导结构制作技术，将隔离器功能集成于芯片结构中，实现激光器芯片对系统造成的反射光不再敏感。下游模块厂商在使用公司这类芯片进行模块生产时，可以减少使用昂贵的进口隔离器，降低了封装成本，以及对进口器件的依赖。

9) 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实现高电光转化效率产品的制造

光纤接入应用的大功率 2.5G 激光器芯片、数据中心应用的大功率激光器芯片，均要求激光器芯片的高光功率、低电功耗，掩埋型结构的激光器芯片相较于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具有更高电光转化效率。掩埋型结构开发难点在于晶圆外延与晶圆刻蚀的工艺技术开发，需开发者具备成熟与高精度的制造工艺水平。

公司经过多年生产经验积累及工艺打磨，开发了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积累的主要技术及生产工艺包括：①晶圆的量子阱外延技术；②晶圆的电流阻挡层外延技术；③晶圆的台阶刻蚀技术；④晶圆的低缺陷多次外延技术；⑤完整的可靠性验证与测试。公司凭借此平台制造的大功率 2.5G 激光器芯片是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采用该平台成功开发的 70mW 大功率激光器芯片也将成为应对满足未来硅光趋势的产品。

10) 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实现高速率产品的制造

目前 10G、25G 以及更高速激光器芯片通常采用的是脊波导结构。公司通过技术人员的研发、核心生产人员培训及生产经验积累，解决脊波导结构制造过程中的设计、工艺与生产等技术和工程问题，实现了高速率芯片的量产，也为更高速率产品的研发奠定了基础。脊波导型结构开发难点在于需精确控制脊波导尺寸，尺寸控制不佳会降低电注入效率与产品高速性能。

公司经过多年生产经验积累及工艺打磨，开发了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积累的主要技术及生产工艺包括：①高精度电子束光栅曝光系统的生产工艺；②高精度低缺陷脊波导刻蚀工艺；③针对不同应用的异质结波导技术；④脊波导激光器芯片的可靠性与高频验证体系。公司凭借该技术，开发了低缺陷的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结构，实现 10G、25G 激光器芯片的高性能指标、高可靠性及批量出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商标 10 项，作品著作权 4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	1	20	14
实用新型专利	0	0	14	1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1	14	14
合计	3	2	48	42

注：其他指“商标和作品著作权”。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091,788.86	18,493,932.46	46.49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7,091,788.86	18,493,932.46	46.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9.58	7.97	增加 1.6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上升 46.49%，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 EML、数据中心等领域的研发投入，相应项目的人工成本及原材料消耗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工业级 50mW/70mW 大功率硅光激光器开发	3,450,000.00	389,247.52	1,938,077.81	具备量产能力, 良率优化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数据中心、光计算、硅光应用
2	25G LWDM 激光器开发	11,520,000.00	3,670,281.90	6,658,235.87	具备量产能力, 良率优化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际领先	数据中心、4G/5G 无线领域
3	2.5G 长距离传输、大功率工业级 DFB 激光器	9,900,000.00	660,901.13	7,506,508.20	批量出货	实现产业化	国际领先	接入网
4	25/28G 双速率数据中心 CWDM DFB 激光器	23,360,000.00	13,447,302.80	19,217,818.69	具备量产能力, 良率优化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际领先	数据中心、4G/5G 无线领域
5	50G PAM4 DFB 激光器开发	5,450,000.00	879,221.01	2,186,619.34	客户送样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数据中心
6	100G EML 激光器开发	12,900,000.00	2,802,057.27	7,040,113.62	验证测试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数据中心、接入网
7	50G 及以下、100G 光芯片的可靠性机理研究	6,795,000.00	2,230,734.46	4,537,892.60	验证测试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际先进	所有光通信领域
8	用于新一代 5G 基站的高速 DFB 芯片设计和制造技术	2,240,000.00	582,222.73	705,739.83	客户端批量验证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5G 无线领域

9	大功率 EML 光芯片的集成工艺开发	2,080,000.00	271,013.97	366,910.48	客户批量验证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数据中心、接入网
10	甲烷传感器激光器芯片	1,259,000.00	21,026.57	21,026.57	验证测试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气体探测应用
11	1550 波段车载激光雷达激光器芯片	1,424,000.00	309,620.14	309,620.14	客户批量验证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际领先	车载雷达领域
12	3 寸 DFB 激光器开发	2,600,000.00	1,828,159.36	1,828,159.36	验证测试阶段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国际先进	所有光通信领域、车载、气体探测
合计	/	82,978,000.00	27,091,788.86	52,316,722.51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7	6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53	13.1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26.45	809.7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4.63	13.0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7
本科	53
专科	15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4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积累与研发优势

公司是光芯片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光芯片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产品的迭代更新需要深厚的芯片设计经验和制造工艺经验，迭代过程中需要对芯片结构、材料特性、制造工艺、生产设备等开展大量创新性的工作，才能够保证良好的产品特性及可靠性。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自主打造晶圆生产线，购置配套专业生产设备，培养专业人才。经过长期研发投入、工艺打磨，公司形成了“掩埋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脊波导型激光器芯片制造平台”两大平台，积累了“高速调制激光器芯片技术”“异质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对接生长技术”“小发散角技术”等八大技术，持续推动公司的产品不断升级。

公司对行业发展具有深刻的认识，对行业动态和市场走向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建立了多层次的研发体系，培养了大批基础扎实、技术一流的芯片设计及制造的工程技术人员，同时不断吸纳高质量人才的加入，不断提升技术团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公司在现有技术积累的两大平台和八大技术的基础上，重点加大对高速率、大功率芯片的研发和投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 28 项。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光芯片产品的特性、可靠性、批量供货能力经过了下游客户的长期验证，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已在市场上树立了质量可靠、服务完善的良好品牌形象。同时也在境内外市场开拓了众多的直接或间接优质客户。光芯片产品在下游客户的导入需经过较长的验证过程，率先进入了国内外客户的供应体系，建立了较高的客户资源壁垒，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3、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光纤接入、移动通信、数据中心、车载激光雷达等领域。下游不同场景、不同客户对光芯片产品的性能指标有诸多差异化需求。公司目前产品包括 2.5G、10G、25G、50G 光芯片产品、CW 光源、车载激光雷达光源等产品，多元化的产品体系可以发掘更多市场需求，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打开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4、生产优势

公司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较强的产品质量控制能力，并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在生产方面具有一定的技术先发优势与规模优势。公司采用的是 IDM 的模式，涵盖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的全流程体系。拥有多条覆盖 MOCVD 外延生长、光栅工艺、光波导制作、金属化工艺、端面镀膜、自动化芯片测试、芯片高频测试、可靠性测试验证等全流程自主可控的生产线，可以更快的响应客户需求进行生产交付，并助力内部产品研发迭代的快速验证和升级。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产能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品结构将得以进一步优化，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能力将持续提升。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随着全球光通信技术的不断发展，技术革新及产品升级迭代加速，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光芯片公司也需要紧跟光通信产业的发展趋势，不断进行光芯片设计优化及生产工艺改进，以技术先进且富有竞争力的产品满足通信系统及光模块产品日益提升的对速率、集成度等方面的要求。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内变化做出前瞻性判断、快速响应与精准把握市场，将导致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和生产工艺要求不能适应客户与时俱进的迭代需要，逐渐丧失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新产品研发失败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需集聚设计、研发、生产等公司多部门的技术人员相互配合，同时试制的激光器芯片产品还需要经过下游客户的严格认证，因此新产品研发具有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的特点。未来公司研发的新产品若因成本高、可靠性弱、性能达不到下游客户需求等因素，进而导致公司新产品无法顺利通过下游客户的认证，则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核心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光芯片行业涵盖设计、工艺等多个核心领域，光芯片制造不仅需要精通设计的技术人员，更需要经验丰富的生产工艺人员，因此公司需要不断引进和培养优秀的技术、工艺人才，并对核心员工实施股权激励，维持核心人才团队的稳定。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和行业竞争的日益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核心人员的引进、培养、激励和保护力度，则未来可能出现核心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部分下游厂商与公司存在潜在竞争关系的风险

光芯片具有技术壁垒高、工艺流程复杂、产品种类繁多且升级迭代较快的特点，因而毛利率水平整体高于产业链下游厂商，并且光芯片在光模块成本中的占比很高。部分下游厂商如海信宽带、光迅科技等，出于成本控制、产业链延拓、供应链安全等方面的考虑，积极进行整合并研发自有芯片，部分产品一定程度上与公司存在潜在竞争关系。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高速率产品及具有差异化优势的中低速率产品，将可能造成公司订单数量的减少，并导致公司面临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

2、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的激光器芯片产品生产工序较多，产品工艺较复杂，随着产品迭代加快，对公司的生产工艺以及员工的生产经验都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对质量控制的难度相应加大。行业重要客户对产品的批次质量、稳定可靠性等均有严格要求，需要公司建立适宜、有效、充分的质量管理体系。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产品升级和迭代不断提升,以及客户对产品品质要求的不断提高,不排除由于某些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产品出现瑕疵,若产品出现严重的缺陷或质量问题,公司声誉会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价格下降导致的毛利率波动及业绩可持续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光纤接入、4G/5G 移动通信网络和数据中心等领域,具有产品不断迭代升级的特点。随着市场竞争加剧,细分产品单价下降对公司的整体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若公司未来产品价格持续下降,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无法巩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未能契合市场需求率先推出新产品,则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当前毛利率水平的可持续性也将受到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存货金额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激光器芯片产品的生产量和备货量增长。如果主要产品的价格出现大幅下滑或者销售不畅,而公司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并做出相应调整,将可能使得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应收账款减值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长与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和主要客户存在信用期密切相关,呈现上升趋势。虽然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光通信领域的知名企业,但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进一步提高,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可能继续增加。如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市场波动、客户财务状况或资信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当,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存在无法收回并相应计提坏账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光通信领域,而光芯片行业作为光通信产业链的上游,其需求易受下游电信市场及数据中心市场发展态势的影响。如果未来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出现需求大幅减弱甚至持续低迷的不利情形,将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的风险。未来若数据中心市场发展不及预期、国产化替代进程受阻、数据中心领域产品迭代速度加快或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在数据中心市场的销售收入将受到较大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特别是中美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等手段,试图制约我国半导体产业的快速发展。衬底是公司生产激光器芯片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但目前大规模、高品质衬底基本为境外厂商垄断。虽然公司从国内采购的衬底比重逐渐提高,但是来自境外厂商的衬底仍然占有一定的比重。此外,公司生产激光器芯片产品所需的部分设备亦来自境外厂商。国际局势瞬息万变,一旦因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导致部分供应商未能及时甚至无法供货或提供设备,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290.5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1.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1.7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86.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82,905,278.42	232,106,859.21	21.89
营业成本	107,786,801.19	80,859,655.34	33.30
销售费用	11,409,980.12	10,149,170.66	12.42
管理费用	31,055,080.51	18,791,692.00	65.26
财务费用	-503,088.49	-206,402.8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7,091,788.86	18,493,932.46	46.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9,184.13	36,033,177.28	4.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02,237.61	59,218,402.25	-30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132,648.72	-1,826,400.2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以客户为中心，积极开拓市场，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采取多种措施保供保产，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实现订单的有序交付；且受益于全球数据中心、4G/5G 移动通信市场及光纤接入网市场需求持续稳定增长，公司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产品收入的增加，公司加大了生产人员的招聘、厂房和设备的投资，以及原材料消耗金额增加，营业成本随之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相关的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期权激励对应股份支付、折旧、咨询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相应研发人工成本及原材料消耗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回款、相关税费延期纳税等因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部分理财到期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290.53 万元，同比增加 21.89%，营业成本 10,778.68 万元，同比增长 33.30%。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同时采取多种措施以确保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实现订单的有序交付；且受益于全球数据中心、4G/5G 移动通信市场及光纤接入网市场需求持续稳定增长，公司收入和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光芯片	281,644,096.78	107,302,727.60	61.90	21.34	32.70	减少 3.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信市场类	236,866,055.18	95,916,968.31	59.51	19.26	26.58	减少 2.34 个百分点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	44,778,041.60	11,385,759.29	74.57	33.69	124.04	减少 10.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80,181,649.25	107,197,780.01	61.74	20.87	32.58	减少 3.38 个百分点
境外	1,462,447.53	104,947.59	92.82	391.24	1,369.60	减少 4.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51,222,090.43	97,379,721.84	61.24	22.47	31.48	减少 2.66 个百分点
经销	30,422,006.35	9,923,005.76	67.38	12.74	46.02	减少 7.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33.69%，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应用于数据中心场景的高速率产品市场所致。

境外销售同比增长 391.24%，主要系 2021 年境外销售金额较小，公司逐步加大境外客户的市场开拓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信市场类	万颗	4,917	3,913	1,734	22.70	10.40	131.93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	万颗	234	234	32	17.86	41.34	-0.95

产销量情况说明

电信市场类库存量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生产规模和生产备货增加所致。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产品销量增加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应用于数据中心场景的高速率产品市场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芯片	直接材料	15,328,699.53	14.29	13,705,577.54	16.95	11.84	
光芯片	直接人工	25,796,703.11	24.04	19,750,800.97	24.43	30.61	
光芯片	制造费用	66,177,324.96	61.67	47,403,276.83	58.62	39.6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信市场类	直接材料	11,412,080.06	10.64	12,478,046.85	15.43	-8.54	
电信市场类	直接人工	22,427,030.00	20.90	18,238,615.06	22.56	22.96	
电信市场类	制造费用	62,077,858.25	57.85	45,061,009.62	55.73	37.76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	直接材料	3,916,619.48	3.65	1,227,530.69	1.52	219.06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	直接人工	3,369,673.11	3.14	1,512,185.91	1.87	122.83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	制造费用	4,099,466.70	3.82	2,342,267.21	2.90	75.0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光芯片产品成本结构中制造费用占比提升，一方面，公司采用 IDM 模式进行生产，将衬底加工至芯片；另一方面，根据客户需求，公司对部分芯片以委外方式进行封装加工制造。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产品的各项产品成本占比提升，一方面，报告期内数据中心类及其他产品的收入占比上升，成本占比有所提高，另一方面，为满足客户需求，因封装规模增长，导致原材料等成本增幅较大。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092.0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7.1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4,385.69	15.57	否
2	客户 B	3,886.00	13.80	否
3	客户 C	3,534.72	12.55	否
4	客户 D	2,263.09	8.04	否
5	客户 E	2,022.53	7.18	否
合计	/	16,092.03	57.1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259.3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4.5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1,274.23	16.31	否

2	供应商 B	1,106.11	14.16	否
3	供应商 C	847.80	10.85	否
4	供应商 D	583.15	7.47	否
5	供应商 E	448.07	5.74	否
合计	/	4,259.36	54.5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率 (%)	说明
销售费用	11,409,980.12	10,149,170.66	12.42	主要系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随着营业收入增加,销售相关的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1,055,080.51	18,791,692.00	65.26	主要系期权激励对应股份支付、折旧、咨询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7,091,788.86	18,493,932.46	46.49	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相应研发人工成本及原材料消耗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03,088.49	-206,402.85	不适用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9,184.13	36,033,177.28	4.73	主要系销售回款、相关税费延期纳税等因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02,237.61	59,218,402.25	-305.35	主要系公司部分理财到期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132,648.72	-1,826,400.23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19,555,068.13	61.84	143,171,750.31	19.43	891.51	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票据	7,614,905.64	0.33	12,297,804.55	1.67	-38.08	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46,445,918.56	6.38	94,112,029.35	12.77	55.61	主要系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4,699,582.58	0.64	2,852,157.36	0.39	415.38	主要系收到银行承兑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600,105.52	0.07	2,725,941.63	0.37	-41.30	主要系预付款购买原材料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4,521.74	0.01	123,364.23	0.02	57.68	主要系出口退税和押金增加所致
存货	95,923,357.13	4.18	56,395,043.31	7.65	70.09	公司生产规模和生产备货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1,034.72	0.04	-	-	不适用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372,928.87	0.50	1,294,577.73	0.18	778.50	主要系增值税留抵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396,845,571.46	17.29	141,031,383.87	19.14	181.39	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2,785,223.69	0.12	4,187,986.40	0.57	-33.49	主要系公司部分租赁场所租期到期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090,033.76	0.05	3,683,320.54	0.50	-70.41	主要系摊销减少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重分类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4,248,574.89	0.58	-100.00	主要系同一主体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净额列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50,642.68	0.41	54,697,822.83	7.42	-82.90	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1,222,372.91	0.49	39,542,752.90	5.37	-71.62	主要系报告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126,256,455.38	5.50	35,863,441.95	4.87	252.05	主要系材料及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7,577,320.54	0.33	3,481,304.75	0.47	117.66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324,516.29	0.19	9,636,566.03	1.31	-55.12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34,601.08	0.09	5,747,563.59	0.78	-62.86	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票据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888,087.21	0.08	2,716,987.67	0.37	-30.51	主要系将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14,218,709.23	0.62	6,289,654.33	0.85	126.07	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0,944.61	0.26	110,949.98	0.02	5,191.52	主要系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39,112.32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980,911.20	已背书未到期
合计	6,620,023.52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739,666.53	558,880.11			150,000,000.00	159,000,000.00		50,298,546.64
应收款项融资	2,852,157.36						11,847,425.22	14,699,582.58
合计	61,591,823.89	558,880.11			150,000,000.00	159,000,000.00	11,847,425.22	64,998,129.2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之“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立足“一平台、两方向、三关键”的战略部署，继续深耕光芯片行业，着力提升高速率激光器芯片产品的研发能力，努力攻克亟待突破的“卡脖子”瓶颈。其中，“一平台”是指公司在加强光芯片产业资源整合的基础上，着力打造良性的人才梯队，加速研发成果的转化，构建一流的人才平台。“两方向”是指纵向延拓与横向发展并行——纵向延拓方面，在现有的光通信领域中继续纵向深耕，推出更高速率的激光器芯片产品；横向发展方面，不断扩充光芯片新的应用场景，积极向激光雷达、消费电子等领域布局探索。“三关键”是指持续培育并夯实开发高质量光通信领域激光器芯片产品所需的三大关键技术力，即前瞻设计开发与知识产权、晶圆工艺开发梯队、高端设备应用与相应制程技术，公司将加大投资并加强专业培训，进一步深化技术优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计划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盯世界光芯片的发展前沿，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将在现有研发积累的基础上，通过扩大升级研发实验室，优化研发环境及引进一批先进的研发、生产、检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才，提升整体研发能力。在研发管理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对在产品的技术研发、参数改进、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贡献的技术研发人员均给予相应的奖励，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热情。同时，公司将加强与相关高校的技术合作，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实现研发与生产的紧密结合，从而促进公司产品技术水平的提高，提升核心竞争优势。

2、市场计划

公司把握光芯片市场的发展契机，密切关注市场需求的发展动态，持续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以自主光芯片核心能力构建的技术实力为驱动，积极拓展下游客户，稳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拓展国内外其他客户，不断扩大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为更好地服务大客户，公司将持续投入资源加强销售体系建设，提升整体营销水平，在产品销售、服务、信息反馈等环节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服务和解决方案。此外，为公司未来拓展其他客户做好充足准备，公司定期对营销和技术服务人员进行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及技术参数理解、销售专业技能、客户技术服务等。

3、人才计划

强大的专业技术研发团队是企业长期发展的最根本保障。公司创始团队来源于光芯片领域的学术专家与行业专家，拥有多年研发经验，始终秉承“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宗旨，是国内少数能够自主完成外延片设计与生产的企业，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多年来，在陕西高校云集的优势下，公司吸纳电子、物理、化学、材料、通信等领域专业的人才，培养了一大批在光芯片设计到制造各个环节具有丰富经验的工程师。公司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壮大公司的自主研发实力。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研发团队的建设，通过完善的人才培养体系和激励体系，持续提升人才整体水平。

4、生产计划

公司持续致力于芯片生产工艺基础环节的开发，涵盖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的 IDM 全业务流程。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和积累前瞻设计与知识产权、晶圆工艺开发梯队、高端设备应用与相应制程技术，稳步扩大产能，满足下游市场需要。进一步加强完善生产与品质管理制度、生产流程规范与执行、培训考核制度。同时，完善全球化布局，进一步满足全球客户的需求。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 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会议 2 次。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 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会议 5 次。公司董事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

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成员设置合理，能够为决策事项提供专业意见。同时，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 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会议 2 次。公司监事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会职能，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决定的研究，并对公司的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的合规运作、财务核查、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重点监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4) 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确保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有效规避内幕交易，以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5) 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制定并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接听投资者来电、邮件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的沟通与互动，真实、准确、完整地回复投资者的问题，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它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	/	/	审议通过以下 3 项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议案》； 3. 《关于审议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8 日	/	/	审议通过以下 7 项议案： 1.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两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于公司上市前召开，故相关决议未在指定网站刊登披露。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ZHANG XINGANG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7,544,970	7,544,970	0	/	100.10	否
张欣颖	董事	女	50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2,102,895	2,102,895	0	/	4.30	否
潘彦廷	董事	男	45	2021年11月28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	84.70	否
	副总经理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核心技术人员			2015年3月17日	至今						
王永惠	董事	女	49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	26.45	否
秦卫星	董事	男	53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3,199,185	3,199,185	0	/	/	是
杨斌	董事	男	46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181,170	181,170	0	/	/	否
邓元明	独立董事	男	50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	6.00	否
王鲁平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	6.00	否
李志强	独立董事	男	48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	6.00	否
林艳艳	监事	女	47	2020年12	2023年12	0	0	0	/	/	否

				月 11 日	月 10 日						
袁博	监事	男	40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	/	否
耿雪	职工代表 监事、监 事会主席	女	32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	10.17	否
陈文君	副总经理	男	42	2021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	78.25	否
程硕	董事会秘 书	男	36	2021 年 3 月 5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	74.67	否
陈振华	财务总监	男	41	2021 年 3 月 5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	66.57	否
王兴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4	2014 年 6 月 23 日	至今	0	0	0	/	46.75	否
合计	/	/	/	/	/	13,028,220	13,028,220	0	/	509.9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ZHANG XINGANG	2001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先后担任 Luminent 研发员、研发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担任 Source Photonics 研发总监。201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欣颖	1996 年 2 月至 1997 年 7 月，担任咸阳市西橡总厂幼儿园教师。1997 年 7 月至 2023 年 2 月，担任咸阳市高新一中教师。2013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潘彦廷	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担任国立台湾科技大学博士后研究员。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索爾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5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永惠	1995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先后任职于咸阳偏转集团公司、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偏转同辉显示器有限公司、咸阳偏转同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8 月，担任上海简雅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咸阳分公司行政管理部部长。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先后担任咸阳秦光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部长、财务科长、生产管理部部长。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3 月，先后担任咸阳博雅塑胶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秦卫星	1994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就职于西北橡胶塑料研究设计院。2005 年 8 月至 2022 年 1 月，担任咸阳秦泰橡胶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5 月至今，担任咸阳华汉光电密封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杨斌	2004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担任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11 年 8 月至 2019 年 3 月，担任北京中关村瞪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0 月至 2022 年 3 月，担任北京金桥鹰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人。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9月，担任观新生元（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年9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2年10月至今，担任北京金桥鹰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管理合伙人。
邓元明	2006年11月至2010年12月，历任扬州华夏集成光电有限公司经理、芯片厂厂长。2010年12月至2011年12月，担任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永道无线射频标签（扬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月至今，担任上扬无线射频科技扬州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8月至今，担任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杭州中科思创射频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鲁平	1992年6月至今，历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讲师、会计学副教授。2020年5月至今，担任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志强	1997年8月至2000年7月，就职于山东中苑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03年8月至2012年5月，历任中国商务部反垄断局、公平贸易局副局长。2012年6月至2020年2月，先后担任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资深律师、总监。2020年2月至今，担任北京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竞争法务总监。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艳艳	2001年7月至2007年4月，担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07年5月至2018年2月，担任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担任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袁博	2009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计划业务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先后担任飞秒光电科技（西安）有限公司采购总监、生产总监、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今，历任西安中科创星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合伙人。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耿雪	2016年7月至2017年2月，担任泾阳县政府信息化工作办公室员工。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担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公司职员。2017年10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陈文君	2004年3月至2006年4月，担任Fiberxon, Inc. 新产品导入工程师。2006年5月至2015年7月，担任RTI HK Limited高级产品经理。2015年8月至2018年6月，担任Mellanox Technologies, Ltd. 亚太区市场与销售总监。2018年7月至2021年4月，担任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程硕	2012年1月至2014年7月，担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2014年7月至2015年10月，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担任赤子城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高级商务经理。2017年1月至2019年9月，担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信行业首席分析师。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信行业首席分析师。2020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陈振华	2007年10月至2008年9月，担任重庆前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5月至2021年2月，先后担任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专员、证券主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兼证券法务部经理。2021年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兴	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晶圆工艺与生产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ZHANG XINGANG	陕西欣芯聚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9月	/
林艳艳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欣颖	咸阳市高新一中	教师	1997年9月	2023年2月
秦卫星	咸阳华汉光电密封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5月	/
	咸阳秦泰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8月	2022年1月
杨斌	神州畅游导航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北京市腾河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	/
	北京麓柏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月	/
	北京金桥鹰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合伙人	2019年10月	2022年3月
	北京金桥鹰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合伙人	2022年10月	/
	观新生元（北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2年3月	2022年9月
邓元明	杭州思创汇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8月	/
	上扬无线射频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1月	/
	杭州中科思创射频识别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8月	/
王鲁平	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	会计学副教授	1992年6月	/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
李志强	北京字节跳动科技有限公司	竞争法务总监	2020年2月	/
袁博	西安关天西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
	上海迈铸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
	中晟光电设备（上海）	董事	2020年10月	/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瑞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4 月	/
	上海橙科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
	武汉新耐视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
	苏州原位芯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
	武汉翔明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
	杭州银湖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
	无锡华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
	西安赛富乐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
	苏州创星中科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3 月	/
	西安慧科企业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
	芯带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
	西安中科创星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合伙人	2016 年 1 月	/
林艳艳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4 月	/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2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股东大会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和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或监事职务薪酬或津贴；独立董事享有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并享受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按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并根据考核结果逐年进行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六、（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63.2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31.4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4月7日	审议通过以下8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确认及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议案》； 3.《关于审议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2020和2021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6月7日	审议通过以下7项议案： 1.《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年9月19日	审议通过以下1项议案： 《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6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年10月24日	审议通过以下1项议案： 《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事项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 日	审议通过以下 2 项议案： 1. 《关于开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关于豁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ZHANG XINGANG	否	5	5	0	0	0	否	2
张欣颖	否	5	5	0	0	0	否	2
潘彦廷	否	5	5	0	0	0	否	2
王永惠	否	5	5	0	0	0	否	2
秦卫星	否	5	5	0	0	0	否	2
杨斌	否	5	5	0	0	0	否	2
邓元明	是	5	5	0	0	0	否	2
王鲁平	是	5	5	0	0	0	否	2
李志强	是	5	5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鲁平、邓元明、王永惠
提名委员会	邓元明、ZHANG XINGANG、李志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邓元明、王鲁平、王永惠
战略委员会	ZHANG XINGANG、邓元明、秦卫星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2020 和 2021 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审阅议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2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审阅议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2022 年 1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评估审计机构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无

(3).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6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6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30
销售人员	18
财务人员	9
管理人员	35
研发人员	77
合计	56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3
本科	202
大专	243

大专以下	101
合计	56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公平、公正、合理、合法为原则，同时基于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新性的考虑，不断完善公司的薪酬体系。通过薪酬安排及股权激励相结合的方式激发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员工公司的归属感，从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必要的人才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全员培训为基础、分层培训为重点，通过开展岗前培训、内部培训、选派人员外出培训等方式，着力培养适应公司发展的各类人才。在培训方面，实用性、有效性与前瞻性是公司所坚持的原则。公司将继续以提高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和工作绩效为重点，建立并持续优化具有公司特色的全员培训机制，全面促进员工成长与发展，提升员工队伍整体竞争力，确保培训对公司战略发展的促进作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及时间间隔、利润分派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变更等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1)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公司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在满足实施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③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④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⑤未出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不适宜分配利润的其他特殊情况。

前款所称重大资金支出指：A.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他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或 B.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实施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购买土地或其他交易事项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5）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表决同意。

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作出调整时，应重新报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按照上述审议程序批准，并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调整的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如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5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60,599,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9,389,35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9.26%。

(2)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 公司总股本 60,599,000 股, 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24,239,600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4,838,6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上述方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 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 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6.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4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39,389,35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316,964.5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9.2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39,389,35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9.26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1,511,500	2.52	106	18.63	51.11

1.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人数的比例。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511,500	0	604,600	0	51.11	1,511,5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已达到触发值	8,995,558.59
合计	/	8,995,558.59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配套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已就《激励计划（草案）》发表同意意见。上述《激励计划（草案）》及《管理办法》已经在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激励计划（草案）》及《管理办法》，同意公司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1 年 5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后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021 年 7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合计向 10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1.1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51.11 元/股，有效期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激励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为公司上市前制定并授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行权。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陈文君	副总经理	0	0	90,000	0	51.11	0	119.53
程硕	董事会秘书	0	0	90,000	0	51.11	0	119.53
陈振华	财务总监	0	0	90,000	0	51.11	0	119.53
潘彦廷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0	32,000	0	51.11	0	119.53
王永惠	董事	0	0	4,000	0	51.11	0	119.53
王兴	晶圆工艺与生产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0	0	8,000	0	51.11	0	119.53
合计	/	0	0	314,000	0	/	0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且必须经过董事会批准后实施。报告期内，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并不断完善激励政策，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责任感，促使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负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

公司通过完善公司治理，健全相关制度，整合内部监督力量，发挥企业董事会决策、审核和监督职责，有效利用监事会、内外部审计等监督检查工作，完善企业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深化内控体系管控与各项业务工作的有机结合，保障各项经营业务规范有序开展。严格按照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等内控体系管控要求，规范重要岗位和关键人员在授权、审批、执行、报告等方面的权责，有效保证公司及时识别并应对经营中存在的风险，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以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管理，积极主动将 ESG 融入公司发展战略、重大决策与生产经营，切实落实环保要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多措并举全面推动可持续发展管理与经营。

（一）环境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一直以来，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过程中不可忽视的一部分。在生产经营中，企业致力于降低减少能源消耗、减少废物及污染物的排放，有效地管理与控制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的各种因素，制订与执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与措施。废气、废水、危废等监测报告结果显示，相关监测指标均符合国家废物及污染物的排放标准。同时，公司通过企业内部宣讲等方式，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提倡员工重视节水、节电、节能，创建节能环保的绿色办公环境。

（二）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秉承“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宗旨，通过开发先进的生产制造工艺，重视研发投入及高端产品开发，已建立了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的 IDM 全流程业务体系。公司已实现向国际前十大及国内主流光模块厂商批量供货，并最终应用于国内外知名运营商网络

及互联网公司数据中。公司严格遵守国际国内各项法规，确保向国内外客户提供技术领先，品质优异的光电半导体芯片与技术服务，实现上下游长期共赢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面向社会和高校应届生公开招聘员工，促进地方和大学生就业。首发募投项目完成后，预计带动更多的优秀人才就业，助力半导体产业发展，极大程度弥补我国高速率光芯片缺失现状，促进我国通信建设和产业发展。公司始终将履行社会责任融入到日常运营和管理全流程中，致力成为国际一流光电半导体芯片和技术服务供应商。

（三）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以规范治理为目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责任和义务，确保及时、准确地将公司信息向投资者进行披露，与投资者建立长期密切的沟通与互动，通过上证 E 互动、接听投资者来电、邮件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方式，真实、准确、完整地回复投资者的问题，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它合法权益。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5.77

（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无

（二）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无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消耗的能源资源为水、电，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中不直接排放温室气体，但消耗的电能、天然气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报告期内，通过科学的节能减排措施、技术优化提升、提高设备利用率等，降低能源消耗，减少室内气体排放。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均由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相关部门统一供应。公司经营所在地能源供应稳定，不存在因公司业务需求导致能源供应紧张的情形。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的相关法律法规，对废弃物与污染物进行了有效的控制。公司定期聘请专业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环境监测报告。

① 废气：经专门的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

② 废水：厂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处理厂进行处理；清洗废水以及固体废弃物中的废液等危险废弃物，用专门的容器收集，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第三方公司进行处理。

③ 固废：厂区生活垃圾设垃圾桶，一般固废设工业垃圾收集箱，危险固废设危险废物收集箱分别进行收集处理。

④ 噪音：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隔音、消声及利用绿化等降噪措施进行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通过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制定了《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噪声控制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管理制度，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环境管理的持续改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实施节能减排措施。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间接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为公司日常生产及办公过程中所使用的电能资源。逐渐将荧光灯管换成节能型的 LED 灯管；锅炉采用真空低氮的锅炉；水泵、排风机的电机改为变频器控制电机，降低运行的频率；将空压机控制模式由工频变为变频机组，采用压力控制，有效降低机组的运行时间，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完善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履行环境责任。公司制定了环保设备的运行的检测方案，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使得相关设备设施可靠有效运行，确保环境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在生产与日常办公中，采取多种有效的节能减排措施，减少能源的消耗，提高能源的利用率。持续不断的对员工进行环境保护的宣传和培训，倡导员工绿色环保出行，增强员工的环保意识。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专注于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研发与产业化积累，公司已建立了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芯片加工和测试的 IDM 全流程业务体系，拥有多条覆盖 MOCVD 外延生长、光栅工艺、光波导制作、金属化工艺、端面镀膜、自动化芯片测试、芯片高频测试、可靠性测试验证等全流程自主可控的生产线。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晶圆外延技术，将芯片设计与外延工艺相结合，借助快速研发迭代缩短研发周期，完成了大功率激光器芯片技术的开发，在面对下一代光通信方案硅光子集成技术时，能在我国逐步摆脱对进口光芯片的依赖贡献力量。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内部管理，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并严格执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公司将不断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接受投资者调研、接听投资者来电、发布公告、上证 E 互动交流等渠道，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维护全体投资者利益。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及规定制定分红政策，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全员覆盖等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研发队伍建设，根据业务需要，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专业技能培训，通过内部与外部培训联动的方式，进行针对性、阶段性的培养，提高员工的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公司通过薪资安排及股权激励相结合等方式激发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公司不断地探索绩效激励机制，促进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9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9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50

注：

1. 员工持股数量来源为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

2. 上述员工持股不包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诚信为基础，以平等互利的经营原则，与供应商、客户保持长期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认证及供应商管理流程，严格控制采购流程，确保公司的采购质量。通过规范采购合同、及时支付货款等措施，充分保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促进与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共赢。

公司始终以客户为中心，注重与客户沟通，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及诉求，并快速响应和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持续提升产品的技术性能、产品质量及服务质量，切实地保护了客户的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按照半导体集成电路行业的国际标准建立了严格、完善的品质保障体系，在产品的设计研发、晶圆制造、芯片切割测试和成品管理等各个环节建立了相应的质量保障流程和标准，并由各部门负责人严格监督执行以确保公司产品品质。公司已通过 ISO 9001:2015 质量体系认证、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对产品整体质量控制形成保障。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公司成立了党支部，目前共有党员 8 名。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二十大精神为动力，认真落实党员“三会一课”制度，以“两学一做”为主要内容，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坚持开展主题党日、民主生活会以及党员上党课等活动。不断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发挥好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政治引领作用及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http://www.yj-semitech.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以合规、平等、主动、诚实守信原则为基础，充分拓展利用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平台、线上或线下投资者交流会、股东大会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及全体股东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增进了投资者及全体股东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保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和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执行，确保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投资者可以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平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途径获取相关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目标，围绕光芯片应用，打造可持续的研发能力。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由专职人员负责申报与维护工作，公司与重要岗位的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并要求员工遵守公司保密制度并在日常工作中督促落实。在保密、知识产权等方面对权利和义务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工作，公司设立专职的 IT 团队，可应对风险和突发事件。IT 团队在保证公司系统与数据业务安全性和持续性的同时，进行风险识别，建立应急响应机制，不断优化建设。在数据、文件安全方面，划分保密等级，落实加密软件应用，切实保护公司的数据资产；在原有的网络架构上，针对服务器区域强化安全机制，部署服务器专用防火墙；在原有的备份机制上，增加异地灾备，更好的完成数据备份；根据不同业务，划分各自网络区域，用于细化管控；增设入网许可，引进上网行为管理软件，为公司营造更安全可靠的网络环境；除此之外，IT 团队还会定期进行安全演练，对灾备数据进行恢复验证，更好应对突发事件，满足公司自身业务和客户需求。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欣颖、秦卫星、秦燕生	备注 1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自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欣芯聚源	备注 2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自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单独或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宁波创泽云、汉京西成、瞪羚金石	备注 3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自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股东 (哈勃投资、先导光电、国投创投、青岛金石、瑞衡创盈、国开基金、中创汇盈、贝斯泰电子、工大科创、嘉兴景泽、中信投资、国开科创、远景亿城、平潭立涌、广	备注 4	2021 年 12 月 20 日; 自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发乾和、超越摩尔、上海泮泽、成都蕊扬、李洪、吴鸿杰、赵春晖、黄云、杨斌、李永飞、冯华伟)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杨斌、王永惠、潘彦廷	备注 5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自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王兴	备注 6	2021 年 12 月 20 日；自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欣颖、秦卫星、秦燕生、欣芯聚源	备注 7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8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9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备注 10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1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备注 12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3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备注 14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5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6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17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备注 18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9	2021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备注 20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不再为公司关联方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备注 21	2021 年 12 月 20 日；直至不再为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欣颖、秦卫星、秦燕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的一致行动人欣芯聚源	备注 22	2021 年 12 月 20 日; 直至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23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24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机构股东 (宁波创泽云、汉京西成、瞪羚金石、哈勃投资、先导光电、国投创投、青岛金石、瑞衡创盈、国开基金、中创汇盈、贝斯泰电子、欣芯聚源、工大科创、嘉兴景泽、中信投资、国开科创、远景亿城、平潭立涌、广发乾和、超越摩尔、上	备注 25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海沣泽、成都蕊扬)						
	其他	自然人股东 (秦燕生、李洪、吴鸿杰、赵春晖、黄云、李永飞、冯华伟)	备注 26	202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欣颖、秦卫星、秦燕生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 (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 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下同), 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 (如该日不是交易日, 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 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三、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如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 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1,000 股的除外; 自本人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 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 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

四、本人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比例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确定。

五、若发行人因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 本人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六、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减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时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七、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 且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本人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八、如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 对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 本人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欣芯聚源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则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三、本企业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比例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确定。

四、若发行人因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本企业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时将明确并披露发行人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六、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本企业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七、如本企业未遵守上述承诺，对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企业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3:

单独或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宁波创泽云、汉京西成、瞪羚金石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企业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和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比例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确定。

三、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本企业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四、如本企业未遵守上述承诺，对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企业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4:

其他股东（哈勃投资、先导光电、国投创投、青岛金石、瑞衡创盈、国开基金、中创汇盈、贝斯泰电子、工大科创、嘉兴景泽、中信投资、国开科创、远景亿城、平潭立涌、广发乾和、超越摩尔、上海泮泽、成都蕊扬、李洪、吴鸿杰、赵春晖、黄云、杨斌、李永飞、冯华伟）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二、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本企业/本人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

三、如本企业/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对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5: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杨斌、王永惠、潘彦廷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首发前发行人股份，也不得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二、自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指发行人首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三、如本人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的，自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四、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1,000 股的除外；自本人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

五、本人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

六、若发行人因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本人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或者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并摘牌前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七、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八、如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对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6: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王兴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自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上市时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三、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且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人持股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减持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四、如本人未遵守上述承诺，对发行人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7: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欣颖、秦卫星、秦燕生、欣芯聚源的承诺:

“一、已了解并知悉《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二、愿意遵守和执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

备注 8:

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一、已了解并知悉《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全部内容；

二、愿意遵守和执行《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为董事）。”

备注 9:

公司的承诺:

“一、当《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约定的触发条件成就时，发行人将按照《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

二、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行为的，则发行人承诺将依法按照《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发行人承诺将按照《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以上为发行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如发行人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发行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的承诺:

“一、当《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约定的触发条件成就时，本人将按照《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促使发行人履行回购发行人股份的义务。

二、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行为的，则本人承诺将依法按照《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按照《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或由本人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以上为本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如本人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的，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1:

公司的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不符合发行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行为的，发行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认定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如发行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发行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发行人将在有关监管部门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备注 1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的承诺: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行为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最终认定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同时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将在有关监管部门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备注 13:

公司的承诺: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预计公司每股收益（包括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和稀释后每股收益）受股本摊薄影响，相对上年度每股收益呈下降趋势。在后续运营中，公司拟采取以下具体措施，以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

一、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

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研发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二、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完善内控体系、制度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三、建立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股东的回报措施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在公司依照科创板相关业务规则制订的《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规定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及分配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已制定了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的具体计划，将按照上述规定和计划实施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实现股东的合理回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对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同时，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以争取尽早实现预期效益。

公司制订了《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备注 1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的承诺:

“一、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侵占发行人公司利益。

二、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三、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四、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五、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七、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备注 15:**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如果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备注 16:**公司的承诺:**

“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发行人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发行人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如发行人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发行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7:**公司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发行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三、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发行人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价格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四、若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对发行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发行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三、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将促使发行人依法回购或由本人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价格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四、若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9:**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三、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2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一、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关联交易（自发行人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交易。

二、作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通过关联交易为发行人输送利益。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人/本企业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交易所规则、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人/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2018年1月1日至今，本人/本企业不存在占用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或采用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资金或资产的情况，也未要求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在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发行人的资金和资产，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作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六、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七、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本企业不再为发行人关联方之日止。”

备注 2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及其一致行动人张欣颖、秦卫星、秦燕生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目前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保证不从事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控制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三、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四、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

五、如因本人未履行在本承诺中的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实际损失。

六、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备注 2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的一致行动人欣芯聚源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目前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保证不从事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控制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或经营实体，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三、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企业承诺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企业将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发行人；（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采取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

四、如本企业控制其他企业，本企业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五、如因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的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实际损失。

六、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企业不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之日止。”

备注 23:

公司的承诺:

“鉴于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出具了一系列承诺（以下简称“相关承诺”），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相关承诺未能完全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发行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若未能履行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发行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三、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公司进行处罚的，发行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

四、如因发行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方式和金额依据发行人与投资者协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五、如发行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六、根据届时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备注 2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ZHANG XINGANG 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鉴于本人作为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出具了一系列承诺（以下简称“相关承诺”），为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规定，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相关承诺未能完全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立即告知发行人及发行人其它股东，并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若未能履行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三、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

四、本人因违反相关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方式和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薪酬、津贴或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五、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六、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七、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25:

机构股东（宁波创泽云、汉京西成、瞪羚金石、哈勃投资、先导光电、国投创投、青岛金石、瑞衡创盈、国开基金、中创汇盈、贝斯泰电子、欣芯聚源、工大科创、嘉兴景泽、中信投资、国开科创、远景亿城、平潭立涌、广发乾和、超越摩尔、上海洋泽、成都蕊扬）的承诺：

“鉴于本企业作为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在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出具了一系列承诺（以下简称“相关承诺”），为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规定，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相关承诺未能完全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立即告知发行人及发行人其它股东，并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若未能履行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企业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三、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企业进行处罚的，本企业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

四、本企业因违反相关承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企业应承担责任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方式和金额依据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五、本企业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六、根据届时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备注 26:

自然人股东（秦燕生、李洪、吴鸿杰、赵春晖、黄云、李永飞、冯华伟）的承诺：

“鉴于本人作为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股东，在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出具了一系列承诺（以下简称“相关承诺”），为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规定，若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相关承诺未能完全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一、立即告知发行人及发行人其它股东，并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二、若未能履行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

三、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

四、本人因违反相关承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赔偿方式和金额依据本人与投资者协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

五、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六、根据届时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黎、吕俊、钱民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4 年、4 年、1 年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38,000,000.00	38,000,000.00	-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70,000,000.00	11,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8,000,000.00	2021-7-21	无固定期限(注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42%-3.82%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000.00	2022-1-27	无固定期限(注2)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			未到期	是	是	

注1：每6个月为一个投资周期，到期后未赎回金额自动进入下一个投资周期。

注2：每个工作日T日赎回，T+1日到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1,509,900,000.00	1,378,677,327.54	980,000,000.00	980,000,000.00	306,388,813.35	31.26	306,388,813	31.26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0G、25G 光芯片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570,000,000.00	570,000,000.00	271,723,680.89	47.67	2023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50G 光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8,769,103.23	23.97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5,896,029.23	4.21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不适用	首发	398,677,327.54	398,677,327.54	-	-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100.00	2,329,650	0	0	-1,089,800	1,239,850	46,239,850	77.0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70,430	1.04	596,065	0	0	-213,100	382,965	853,395	1.42
3、其他内资持股	36,984,600	82.19	1,732,872	0	0	-876,700	856,172	37,840,772	63.0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056,045	55.68	1,732,872	0	0	-876,700	856,172	25,912,217	43.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928,555	26.51	0	0	0	0	0	11,928,555	19.88
4、外资持股	7,544,970	16.77	713	0	0	0	713	7,545,683	12.5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713	0	0	0	713	713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7,544,970	16.77	0	0	0	0	0	7,544,970	12.5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12,670,350	0	0	1,089,800	13,760,150	13,760,150	22.93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12,670,350	0	0	1,089,800	13,760,150	13,760,150	22.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	100.00	15,000,000	0	0	0	15,000,000	60,000,000	100.00
--------	------------	--------	------------	---	---	---	------------	------------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38号）批准注册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并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60,000,00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12,670,350股，限售流通股为47,329,650股。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源杰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1,763,879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借出数量213,100股，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源杰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借出数量876,700股，合计借出1,089,800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00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45,000,000股增加至60,000,000股。

项目	2022年（发行股份的情况下）	2022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3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04	16.08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ZHANG XINGANG	7,544,970	-	-	7,544,97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2月21日
秦燕生	3,289,185	-	-	3,289,18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2月21日
秦卫星	3,199,185	-	-	3,199,18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2月21日

					股份限售	
宁波创泽云	3,018,555	-	-	3,018,55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汉京西成	2,983,140	-	-	2,983,14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瞪羚金石	2,424,015	-	-	2,424,01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张欣颖	2,102,895	-	-	2,102,89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2月21日
哈勃投资	1,962,000	-	-	1,962,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先导光电	1,690,875	-	-	1,690,87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国投创投	1,575,540	-	-	1,575,54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青岛金石	1,535,985	-	-	1,535,98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瑞衡创盈	1,388,115	-	-	1,388,11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国开基金	1,314,000	-	-	1,314,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李洪	1,246,140	-	-	1,246,14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中创汇盈	1,018,485	-	-	1,018,48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贝斯泰电子	910,800	-	-	910,8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欣芯聚源	900,000	-	-	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5年12月21日

工大科创	617,445	-	-	617,44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嘉兴景泽	607,185	-	-	607,18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中信投资	567,765	-	-	567,76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吴鸿杰	541,035	-	-	541,03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赵春晖	484,830	-	-	484,83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国开科创	470,430	-	-	470,43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远景亿城	450,315	-	-	450,31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平潭立涌	450,000	-	-	4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李永飞	450,000	-	-	4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广发乾和	425,835	-	-	425,83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超越摩尔	425,835	-	-	425,83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上海泮泽	425,835	-	-	425,83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成都蕊扬	364,320	-	-	364,320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黄云	254,115	-	-	254,115	首次公开发行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21日
杨斌	181,170	-	-	181,170	首次公开	2023年12

					发行原始 股份限售	月 21 日
冯华伟	180,000	-	-	180,000	首次公开发 行原始 股份限售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国泰君安证 裕投资有限 公司	-	-	596,065	382,965	首次公开发 行战略 配售限售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国泰君安君 享科创板源 杰科技 1 号 战略配售集 合资产管理 计划	-	-	1,167,814	291,114	首次公开发 行保荐 机构战略 配售限售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网下摇号抽 签限售股份	-	-	565,771	565,771	首次公开发 行网下 配售股限 售	2023 年 6 月 21 日
合计	45,000,000	-	2,329,650	46,239,8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2 年 12 月 12 日	100.66	15,000,000	2022 年 12 月 21 日	15,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38 号）批准注册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并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60,000,000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 12,670,350 股，限售流通股为 47,329,650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45,000,000 股增加至 60,000,000 股。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736,849,937.31 元，负债总额为 122,367,871.39 元，资产负债率为 16.61%；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295,683,768.92 元，负债总额 193,211,852.28 元，资产负债率为 8.4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ZHANG XINGANG	0	7,544,970	12.57	7,544,970	7,544,970	无	-	境外 自然 人
秦燕生	0	3,289,185	5.48	3,289,185	3,289,185	无	-	境内 自然 人

秦卫星	0	3,199,185	5.33	3,199,185	3,199,185	无	-	境内自然人
宁波创泽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18,555	5.03	3,018,555	3,018,555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汉京西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983,140	4.97	2,983,140	2,983,14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瞪羚金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424,015	4.04	2,424,015	2,424,015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欣颖	0	2,102,895	3.50	2,102,895	2,102,895	无	-	境内自然人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962,000	3.27	1,962,000	1,962,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先导光电集成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90,875	2.82	1,690,875	1,690,875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投（宁波）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75,540	2.63	1,575,540	1,575,54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安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8,045		人民币普通股	338,0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沪深港新兴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606		人民币普通股	212,606				
上海山楂树私募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山楂树赞熙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09,730		人民币普通股	209,7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5,755		人民币普通股	205,75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643		人民币普通股	194,643				

上海利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利幄复兴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6,698	人民币普通股	186,6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740	人民币普通股	178,7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兴安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431	人民币普通股	172,43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071	人民币普通股	169,0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创新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680	人民币普通股	168,68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ZHANG XINGANG 和张欣颖系兄妹关系； 2、秦燕生和秦卫星系兄弟关系； 3、ZHANG XINGANG 与秦燕生、秦卫星、张欣颖为一致行动人； 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ZHANG XINGANG	7,544,970	2025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秦燕生	3,289,185	2025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秦卫星	3,199,185	2025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宁波创泽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18,555	2023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5	杭州汉京西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83,140	2023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6	北京瞪羚金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24,015	2023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7	张欣颖	2,102,895	2025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62,000	2023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9	陕西先导光电集成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0,875	2023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10	国投（宁波）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5,540	2023年12月21日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ZHANG XINGANG 和张欣颖系兄妹关系； 2、秦燕生和秦卫星系兄弟关系； 3、ZHANG XINGANG 与秦燕生、秦卫星、张欣颖为一致行动人； 4、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源杰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67,814	2023年12月21日	-876,700	1,167,814

注：报告期内，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源杰科技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876,700 股。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子公司	596,065	2024 年 12 月 21 日	-213,100	596,065

注：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213,100 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ZHANG XINGANG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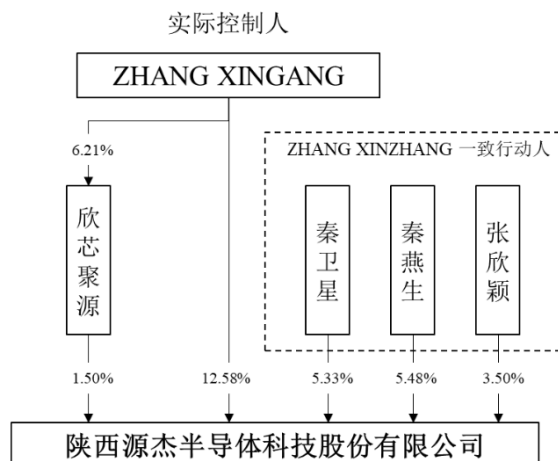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ZHANG XINGANG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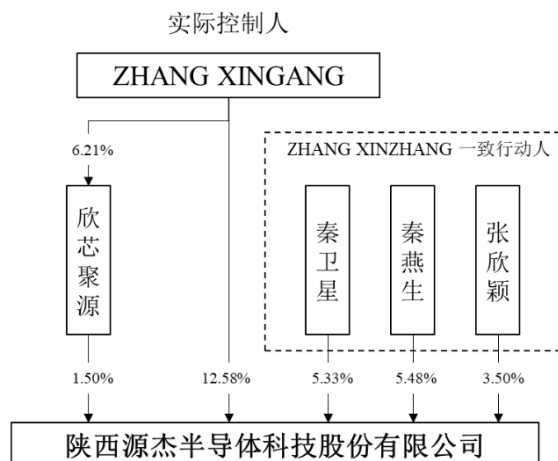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0381 号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杰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源杰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源杰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事项描述</p> <p>请参阅财务报告“五、38”及“七、61”。</p> <p>源杰科技 2022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81,644,096.78 元。</p> <p>源杰科技的主营业务为光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2.5G、10G 和 25G 及更高速率激光器芯片系列产品等，目前主要应用于光纤接入、4G/5G 移动通信网络和数据中心等领域。合同中有明确质量异议期约定的，以取得验收通知单或异议期满确认收入，合同中未明确约定质量异议期的，向客户交付产品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p> <p>由于收入是源杰科技的关键业绩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或不恰当确认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针对与收入相关的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产品销售收入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公司产品及客户结构等情况对营业收入变动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基于交易金额、性质和客户特点的考虑，以抽样的方式向客户函证交易金额及应收账款的余额； 5、针对产品销售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测试，将销售收入确认记录与货运单据、收货签收记录进行核对，并结合合同异议期，评估相关销售收入是否按照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予以确认； 6、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7、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情况，是否存在销售退回，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源杰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源杰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源杰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源杰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源杰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源杰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俊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民澍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19,555,068.13	143,171,750.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298,546.64	58,739,666.5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614,905.64	12,297,804.55
应收账款	七、5	146,445,918.56	94,112,029.35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4,699,582.58	2,852,157.36
预付款项	七、7	1,600,105.52	2,725,941.63
其他应收款	七、8	194,521.74	123,364.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9	95,923,357.13	56,395,043.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811,034.7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372,928.87	1,294,577.73
流动资产合计		1,748,515,969.53	371,712,335.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96,845,571.46	141,031,383.87
在建工程	七、22	122,552,716.45	143,974,066.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785,223.69	4,187,986.40
无形资产	七、26	14,543,611.35	13,314,447.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090,033.76	3,683,32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48,574.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9,350,642.68	54,697,822.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167,799.39	365,137,602.31
资产总计		2,295,683,768.92	736,849,93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222,372.91	39,542,752.90
应付账款	七、36	126,256,455.38	35,863,441.9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577,320.54	3,481,304.75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149,305.33	10,269,244.53
应交税费	七、40	4,324,516.29	9,636,566.03
其他应付款	七、41	442,509.72	412,32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29,216.56	1,105,619.9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34,601.08	5,747,563.59
流动负债合计		164,936,297.81	106,058,816.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888,087.21	2,716,987.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6,297,813.42	7,191,462.76
递延收益	七、51	14,218,709.23	6,289,65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870,944.61	110,949.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75,554.47	16,309,054.74
负债合计		193,211,852.28	122,367,871.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0,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835,177,852.17	462,504,966.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7,444,960.39	17,413,263.93
未分配利润	七、60	179,849,104.08	89,563,835.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2,471,916.64	614,482,06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5,683,768.92	736,849,937.31

公司负责人：ZHANG XING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夏璐

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282,905,278.42	232,106,859.21
减：营业成本	七、61	107,786,801.19	80,859,655.34
税金及附加	七、62	1,876,786.29	1,767,303.08
销售费用	七、63	11,409,980.12	10,149,170.66
管理费用	七、64	31,055,080.51	18,791,692.00
研发费用	七、65	27,091,788.86	18,493,932.46
财务费用	七、66	-503,088.49	-206,402.85
其中：利息费用		113,181.80	157,049.51
利息收入		603,550.51	418,033.70
加：其他收益	七、67	8,382,273.26	2,920,248.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95,264.63	5,681,711.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23,976.00	1,064,823.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989,632.44	-2,640,571.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09,089.95	-21,741.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9,662.88	-159,486.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021,058.56	109,096,492.4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4,271.55	9,845.9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4,593.54	3,101.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030,736.57	109,103,236.8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9,713,771.98	13,815,469.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316,964.59	95,287,767.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316,964.59	95,287,767.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316,964.59	95,287,767.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3	2.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3	2.12

公司负责人：ZHANG XING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夏璐

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7,338,728.34	172,017,35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64,741.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959,150.22	7,106,44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162,620.14	179,123,80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452,493.93	43,432,438.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134,420.79	49,597,34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43,487.74	31,660,57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193,033.55	18,400,26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23,436.01	143,090,62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9,184.13	36,033,17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000,000.00	7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0,360.52	8,006,92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935.00	10,03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291,295.52	773,016,96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269,857.95	106,624,27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56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623,675.18	45,174,289.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893,533.13	713,798,559.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02,237.61	59,218,402.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7,226,800.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7,226,800.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094,151.32	1,826,400.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4,151.32	1,826,400.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132,648.72	-1,826,40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363.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1,286,958.40	93,425,179.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628,997.41	10,203,818.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915,955.81	103,628,997.41

公司负责人：ZHANG XING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夏璐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462,504,966.04				17,413,263.93	89,563,835.95	614,482,06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462,504,966.04				17,413,263.93	89,563,835.95	614,482,065.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1,372,672,886.13				10,031,696.46	90,285,268.13	1,487,989,850.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316,964.59	100,316,964.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372,672,886.13						1,387,672,886.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363,677,327.54						1,378,677,327.5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95,558.59						8,995,558.5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031,696.46	-10,031,696.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31,696.46	-10,031,696.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835,177,852.17			27,444,960.39	179,849,104.08	2,102,471,916.64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458,413,047.96				7,884,487.23	3,804,845.60	515,102,380.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458,413,047.96				7,884,487.23	3,804,845.60	515,102,380.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4,091,918.08				9,528,776.70	85,758,990.35	99,379,685.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5,287,767.05	95,287,767.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4,091,918.08						4,091,918.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91,918.08						4,091,918.0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528,776.70	-9,528,776.70		
1. 提取盈余公积							9,528,776.70	-9,528,776.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462,504,966.04			17,413,263.93	89,563,835.95		614,482,065.92

公司负责人：ZHANG XING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振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夏璐

三、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概况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20年12月23日由陕西源杰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00006191747XU。2022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0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开元路以北、兴信路以西、纵九路以东。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半导体材料和器件的研发、研制、生产、销售、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ZHANG XINGANG。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五、23 固定资产”、“五、35 预计负债”、“五、3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

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票据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组合 2：特定款项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特定款项组合	不确认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20.00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比例 (%)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组合中采用不确认坏账准备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特定款项组合	除有确定依据表明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外, 不确认坏账准备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 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0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应收款,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其他应收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1—2 年	20.00
2—3 年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	25	5%	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 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摊销		土地证上注明年限
软件	3 年	直线法摊销		预计可使用寿命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工程	年限平均法	2-5 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

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

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收入确认的具体会计政策

合同中有明确质量异议期的，以取得验收通知单或异议期满确认收入，合同中未明确约定质量异议期的，向客户交付产品并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财务报告“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财务报告“五、38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编制财务报表时，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

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的折旧摊销和各类减值涉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估计如下：

财务报告五、4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财务报告五、35 预计负债的确认。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已批准	无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已批准	无影响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编号 GR202161002995，有效期三年，故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征。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996.67	20,979.62
银行存款	1,414,876,959.14	103,608,017.79
其他货币资金	4,639,112.32	39,542,752.90

合计	1,419,555,068.13	143,171,750.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39,112.32	39,542,752.90
合计	4,639,112.32	39,542,752.9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298,546.64	58,739,666.53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50,298,546.64	58,739,666.5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50,298,546.64	58,739,666.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7,614,905.64	12,297,804.55
合计	7,614,905.64	12,297,804.5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980,911.20
合计		1,980,911.2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47,252.87	-7,447.31			639,805.56
合计	647,252.87	-7,447.31			639,805.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1,936,222.81
1 年以内小计	151,936,222.81
1 至 2 年	2,633,133.6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629,264.7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7,198,621.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34,264.74	1.55	2,434,264.74	100.00			2,434,264.74	2.39	2,434,264.74	100.00	
其中：											
个别计提	2,434,264.74		2,434,264.74				2,434,264.74		2,434,264.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764,356.42	98.45	8,318,437.86	5.37	146,445,918.56	99,482,609.83	97.61	5,370,580.48	5.40	94,112,029.35
其中：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154,764,356.42		8,318,437.86		146,445,918.56	99,482,609.83		5,370,580.48		94,112,029.35
合计	157,198,621.16	/	10,752,702.60	/	146,445,918.56	101,916,874.57	/	7,804,845.22	/	94,112,029.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拓普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2,434,264.74	2,434,264.74	100.00	无法偿还
合计	2,434,264.74	2,434,264.74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1,936,222.81	7,596,811.14	5.00
1至2年	2,633,133.61	526,626.72	20.00
2至3年			
3年以上	195,000.00	195,000.00	100.00
合计	154,764,356.42	8,318,437.8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个别计提	2,434,264.74					2,434,264.74
一般信用 风险组合	5,370,580.48	2,947,857.38				8,318,437.86
合计	7,804,845.22	2,947,857.38				10,752,70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 账款总额	99,792,093.90	63.48	5,384,574.74
合计	99,792,093.90		5,384,574.74

其他说明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9,792,093.9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3.4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384,574.7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699,582.58	2,852,157.36
应收账款		
合计	14,699,582.58	2,852,157.3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2,852,157.36	61,424,797.80	49,577,372.58		14,699,582.58	
应收账款						
合计	2,852,157.36	61,424,797.80	49,577,372.58		14,699,582.5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265,530.02		18,380,983.61	
合计	23,265,530.02		18,380,983.6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0,864.77	99.43	2,403,262.27	88.16

1 至 2 年	7,240.75	0.45	159,270.97	5.84
2 至 3 年	2,000.00	0.12	12,985.10	0.48
3 年以上			150,423.29	5.52
合计	1,600,105.52	100.00	2,725,941.6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919,316.49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7.4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4,521.74	123,364.23
合计	194,521.74	123,36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507.10
1 年以内小计	56,507.10
1 至 2 年	172,300.00
2 至 3 年	6,000.00
3 年以上	424,600.00
合计	659,407.10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货款	356,600.00	227,600.00
保证金押金	240,400.00	208,0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52,134.30	
备用金	10,272.80	103,427.22
合计	659,407.10	539,027.22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88,062.99		227,600.00	415,662.9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222.37			49,222.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37,285.36		227,600.00	464,885.3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个别计提	227,600.00					227,600.00
按信用组合计提	188,062.99	49,222.37				237,285.36
合计	415,662.99	49,222.37				464,885.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奥格塞斯气体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227,600.00	3年以上	34.52	227,600.00
深圳市麦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29,000.00	1-2年	19.56	25,800.00
阿克苏诺贝尔聚合物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68,000.00	3年以上	10.31	68,000.00
赛孚思(上海)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60,000.00	3年以上	9.10	60,0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52,134.30	1年以内	7.91	2,606.72
合计	/	536,734.30	/	81.40	384,006.72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80,040.36		6,280,040.36	4,612,501.70		4,612,501.70
在产品	53,282,295.22	867,352.33	52,414,942.89	35,914,676.22		35,914,676.22
库存商品	32,682,692.21	180,808.08	32,501,884.13	12,772,692.76		12,772,692.7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2,474,352.75		2,474,352.75	1,232,022.47		1,232,022.47
发出商品	2,252,742.73	605.73	2,252,137.00	1,884,891.80	21,741.64	1,863,150.16
合计	96,972,123.27	1,048,766.14	95,923,357.13	56,416,784.95	21,741.64	56,395,043.3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867,352.33				867,352.33
库存商品		180,808.08				180,808.0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发出商品	21,741.64	60,929.54		82,065.45	605.73
合计	21,741.64	1,109,089.95		82,065.45	1,048,766.1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811,034.72	

合计	811,034.72
----	------------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取得抵扣凭证增值税	461,401.97	356,356.87
所得税留抵	612,066.15	
IPO 中介机构费		742,000.00
待摊费用	125,151.81	68,656.55
增值税留抵	10,174,308.94	127,564.31
合计	11,372,928.87	1,294,577.7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6,845,571.46	141,031,383.8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96,845,571.46	141,031,383.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2,606,095.48	1,402,803.33	12,154,125.15	216,163,023.96
2. 本期增加金额	214,835,799.73	59,205,020.98		8,046,012.11	282,086,832.82
(1) 购置		2,411,372.76		3,805,579.12	6,216,951.88
(2) 在建工程转入	214,835,799.73	56,793,648.22		4,240,432.99	275,869,880.9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75,536.80		8,170.94	483,707.74
(1) 处置或报废		475,536.80		8,170.94	483,707.74
4. 期末余额	214,835,799.73	261,335,579.66	1,402,803.33	20,191,966.32	497,766,149.0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991,301.83	856,000.29	6,284,337.97	75,131,64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2,244.96	21,460,470.53	73,438.21	2,531,016.09	25,987,169.79
(1) 计提	1,922,244.96	21,460,470.53	73,438.21	2,531,016.09	25,987,169.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90,469.90		7,762.40	198,232.30
(1) 处置或报废		190,469.90		7,762.40	198,232.30
4. 期末余额	1,922,244.96	89,261,302.46	929,438.50	8,807,591.66	100,920,577.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2,913,554.77	172,074,277.20	473,364.83	11,384,374.66	396,845,571.4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614,793.65	546,803.04	5,869,787.18	141,031,383.8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99,339,507.81	厂房预竣工，未办理决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2,552,716.45	143,974,066.15
工程物资		
合计	122,552,716.45	143,974,066.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980,306.02		6,980,306.02	6,281,287.91		6,281,287.91
10G、25G光芯片产线建设项目	99,698,726.42		99,698,726.42	102,649,868.49		102,649,868.49
50G光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20,925.29		20,925.29	21,452,270.96		21,452,270.96
其他项目	15,852,758.72		15,852,758.72	13,590,638.79		13,590,638.79
合计	122,552,716.45		122,552,716.45	143,974,066.15		143,974,066.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3,137,004.00	6,281,287.91	2,488,292.62	1,789,274.51		6,980,306.02	6.13					自筹及IPO募集资金
10G、25G光芯片产线建设项目	590,753,660.00	102,649,868.49	221,156,568.57	224,107,710.64		99,698,726.42	54.81					自筹及IPO募集资金
50G光芯片产业化建设项目	129,356,335.00	21,452,270.96	18,203,280.71	39,634,626.38		20,925.29	30.66					自筹及IPO募集资金
合计	863,246,999.00	130,383,427.36	241,848,141.90	265,531,611.53		106,699,957.7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36,961.49	5,836,96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954.46	264,954.46
(1) 新增租赁	264,954.46	264,954.46
(2) 企业合并增加		
(3)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6,101,915.95	6,101,915.9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48,975.09	1,648,97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7,717.17	1,667,717.17
(1) 计提	1,667,717.17	1,667,717.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3,316,692.26	3,316,692.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85,223.69	2,785,223.69
2. 期初账面价值	4,187,986.40	4,187,986.4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2,714,416.85	1,790,400.36	14,504,817.2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7,211.55	2,567,211.55
(1) 购置		2,567,211.55	2,567,211.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12,714,416.85	4,357,611.91	17,072,028.76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695,340.80	495,028.78	1,190,369.5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371.92	1,083,675.91	1,338,047.83
(1) 计提	254,371.92	1,083,675.91	1,338,047.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期末余额	949,712.72	1,578,704.69	2,528,417.41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64,704.13	2,778,907.22	14,543,611.35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2,019,076.05	1,295,371.58	13,314,447.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3,683,320.54	106,142.53	1,888,394.59	811,034.72	1,090,033.76
合计	3,683,320.54	106,142.53	1,888,394.59	811,034.72	1,090,033.7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8,766.14	157,314.92	21,741.64	3,261.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8,966,394.71	5,844,959.20		
递延收益	14,218,709.23	2,132,806.39	6,289,654.33	943,448.15
预计负债	6,297,813.42	944,672.01	7,191,462.76	1,078,719.41
股权激励	13,087,476.67	1,963,121.50	4,091,918.08	613,787.71
信用减值准备	11,857,393.52	1,778,609.03	8,867,761.08	1,330,164.16
预提费用	1,666,182.78	249,927.42	1,861,294.75	279,194.21
合计	87,142,736.47	13,071,410.47	28,323,832.64	4,248,574.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新购置的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扣除	124,983,820.53	18,747,57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98,546.64	194,782.00	739,666.53	110,949.98
合计	126,282,367.17	18,942,355.08	739,666.53	110,949.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71,410.47			4,248,57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71,410.47	5,870,944.61		110,949.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9,350,642.68		9,350,642.68	54,697,822.83		54,697,822.83
合计	9,350,642.68		9,350,642.68	54,697,822.83		54,697,822.8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222,372.91	39,542,752.90
合计	11,222,372.91	39,542,752.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126,256,455.38	35,863,441.95
合计	126,256,455.38	35,863,441.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款项	7,577,320.54	3,481,304.75
合计	7,577,320.54	3,481,304.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73,702.52	62,378,393.62	60,531,059.86	12,021,036.28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95,542.01	6,621,523.92	6,588,796.88	128,269.0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合计	10,269,244.53	68,999,917.54	67,119,856.74	12,149,305.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7,207,528.76	56,166,053.40	54,007,910.16	9,365,672.00

二、职工福利费		615,658.35	615,658.35	
三、社会保险费	127,639.50	3,444,267.98	3,559,965.49	11,941.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836.18	3,149,317.25	3,260,542.56	11,610.87
工伤保险费	4,803.32	173,401.62	177,873.82	331.12
生育保险费		121,549.11	121,549.11	
四、住房公积金		1,496,336.00	1,496,33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38,534.26	656,077.89	851,189.86	2,643,422.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173,702.52	62,378,393.62	60,531,059.86	12,021,036.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5,838.25	6,343,321.15	6,309,746.39	119,413.01
2、失业保险费	9,703.76	278,202.77	279,050.49	8,856.0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5,542.01	6,621,523.92	6,588,796.88	128,269.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29,726.34	1,267,407.38
企业所得税		7,796,056.48
个人所得税	201,788.58	216,352.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080.86	88,718.51
房产税	500,056.12	
教育费附加	157,428.44	63,370.37
其他	116,435.95	204,660.66
合计	4,324,516.29	9,636,566.0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2,509.72	412,322.94
合计	442,509.72	412,322.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42,509.72	412,322.94
合计	442,509.72	412,322.9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9,216.56	1,105,619.96
合计	829,216.56	1,105,619.9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53,689.88	32,506.17
未终止确认票据	1,980,911.20	5,715,057.42
合计	2,134,601.08	5,747,563.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848,944.54	4,065,012.66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1,640.77	-242,405.03
减：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9,216.56	1,105,619.96
合计	1,888,087.21	2,716,987.6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7,191,462.76	6,297,813.42	质保
合计	7,191,462.76	6,297,813.4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289,654.33	8,563,386.00	634,331.10	14,218,709.23	
合计	6,289,654.33	8,563,386.00	634,331.10	14,218,70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9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 资金	1,602,030.20		238,781.88		1,363,248.32	与资产相关
2020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 资金	1,157,834.80		146,598.24		1,011,236.56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45,667.26		69,757.58		275,909.68	与资产相关
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693,251.90		111,818.52		581,433.38	与资产相关
2021年洋西新城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土地优惠资金	2,490,870.17		52,716.84		2,438,153.33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当 期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两链”融合重点专项项目 资金		3,700,000.00			3,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子产业链专项资金项目		4,50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31,059.00	13,552.84		317,506.1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2,327.00	1,105.20		31,221.8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289,654.33	8,563,386.00	634,331.10		14,218,709.23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4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本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新增股本15,000,00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5,913,609.11	1,363,677,327.54		1,779,590,936.65
其他资本公积	46,591,356.93	8,995,558.59		55,586,915.52
合计	462,504,966.04	1,372,672,886.13		1,835,177,852.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本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募集资金总额1,509,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31,222,672.4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378,677,327.54元，其中增加股本15,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363,677,327.54元。

2、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8,995,558.59元，系确认股份支付相关费用形成。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413,263.93	10,031,696.46		27,444,960.39
合计	17,413,263.93	10,031,696.46		27,444,960.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563,835.95	3,804,845.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563,835.95	3,804,845.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316,964.59	95,287,767.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31,696.46	9,528,776.7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849,104.08	89,563,835.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1,644,096.78	107,302,727.60	232,106,859.21	80,859,655.34
其他业务	1,261,181.64	484,073.59		
合计	282,905,278.42	107,786,801.19	232,106,859.21	80,859,655.3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电信市场类	236,866,055.18
数据中心类及其他	44,778,041.60
技术服务及其他	1,261,181.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81,442,830.89
境外	1,462,447.53
合计	282,905,278.4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0,636.32	702,579.61
教育费附加	357,597.38	501,842.56
资源税		
房产税	500,056.12	
土地使用税	101,273.04	101,273.03
车船使用税	2,880.00	2,801.40
印花税	221,426.86	292,651.17
水利基金	187,522.83	156,514.31
环保税	5,393.74	9,641.00
合计	1,876,786.29	1,767,303.0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40,813.46	5,200,844.06
质保	2,228,403.66	2,356,113.93
业务招待费	1,145,315.20	641,617.75
广告宣传费	604,128.04	586,086.39
差旅费	449,201.65	588,220.62
样品费	145,563.28	474,448.65
折旧与摊销	21,407.48	48,393.50
劳务费		64,471.68
其他	175,147.35	188,974.08
合计	11,409,980.12	10,149,170.6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255,943.72	9,344,658.94
股份支付	8,995,558.59	4,091,918.08
折旧与摊销	3,169,948.76	1,331,390.31
招待费	1,399,798.18	1,185,505.48
差旅费	730,164.56	730,099.12
办公费	1,300,500.91	755,744.23
咨询服务费	2,780,697.74	903,190.55
残疾人基金	436,022.52	147,198.24
水电费	336,346.92	166,304.09
其他	1,650,098.61	135,682.96
合计	31,055,080.51	18,791,692.0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13,034,346.15	7,752,513.44
职工薪酬	11,264,478.22	8,097,628.93
折旧与摊销	725,994.59	557,581.51
研发测试费	738,135.25	1,774,314.23
其他	1,328,834.65	311,894.35
合计	27,091,788.86	18,493,932.4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3,181.80	157,049.51
减：利息收入	603,550.51	418,033.70
汇兑损益	-56,740.03	
手续费	44,020.25	54,581.34
合计	-503,088.49	-206,402.8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336,347.83	2,919,196.9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5,925.43	1,051.31
合计	8,382,273.26	2,920,248.30

其他说明：无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69,757.58	69,988.94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资金	238,781.88	238,781.88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11,818.52	109,503.23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资金	146,598.24	122,165.2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沣西新城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52,716.84	26,358.42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3,552.84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105.20		与资产相关
咸阳市职工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返还		14,915.82	与收益相关
咸阳市技工学校指导中心职业技能补贴	-1,260.00	167,58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春节期间强化就地过年奖励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度外国专家项目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上半年调结构稳增长促发展政策奖补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支持 5G 产业发展专题奖补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先进制造业支持政策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智力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16,903.5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奖补项目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财政局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鼓励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奖励款	947,6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奖补政策奖补资金	1,168,545.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工业产业奖补政策奖补资金	2,170,155.00		与收益相关
稳经济保增长产业政策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复工复产政策奖补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西安市委组织部英才计划首期资助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新区“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政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咸新区稳经济保增长若干政策措施用电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西安稳岗补贴政策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122,077.58		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企业一次性用工补助退票重拨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新通过认定高企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咸新区稳经济保增长若干政策措施一次性稳就业政策补贴	153,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稳经济保增长若干政策新区兑现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咸阳高新区复工复产八条措施税收补贴	12,587.76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132,811.39		与收益相关
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奖补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智力项目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补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非能中小企业超产超销奖励项目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秦创原“专精特新”免申即享政策兑现奖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科技小巨人培育计划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36,347.83	2,919,196.99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5,264.63	5,681,711.5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95,264.63	5,681,711.5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3,976.00	1,064,823.2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23,976.00	1,064,823.26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447.31	647,252.8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47,857.38	1,947,416.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9,222.37	45,902.1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989,632.44	2,640,571.3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09,089.95	21,741.6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09,089.95	21,741.6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9,662.88	-159,486.18
合计	-169,662.88	-159,486.1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44,271.55	9,845.92	44,271.55
合计	44,271.55	9,845.92	44,27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8.54		408.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8.54		408.5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34,185.00	3,101.48	34,185.00
合计	34,593.54	3,101.48	34,593.5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4,797.54	15,673,119.8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08,569.52	-1,857,649.97
合计	9,713,771.98	13,815,469.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030,736.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04,610.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4,797.5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5,686.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675,134.11
第四季度购置设备加计扣除的影响	-2,998,132.8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8,460.00
所得税费用	9,713,771.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311,328.16	6,205,338.22
利息收入	603,550.51	418,033.70
营业外收入	44,271.55	9,845.92
暂支款收回		175,146.30
收回票据保证金		298,084.30
合计	16,959,150.22	7,106,448.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费用及暂支款	15,268,480.83	8,032,907.93
支付票据保证金	8,924,552.72	10,367,360.66
合计	24,193,033.55	18,400,268.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22,623,675.18	45,174,289.15
合计	22,623,675.18	45,174,289.1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支付	1,543,282.58	1,826,400.23
IPO费用	10,550,868.74	
合计	12,094,151.32	1,826,400.2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316,964.59	95,287,767.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9,089.95	21,741.64
信用减值损失	2,989,632.44	2,640,571.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987,169.79	20,214,116.03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67,717.17	1,648,975.09
无形资产摊销	1,338,047.83	246,205.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88,394.59	2,097,727.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662.88	159,486.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3,976.00	-1,064,823.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181.80	157,049.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5,264.63	-5,681,71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22,835.58	-1,668,59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31,405.10	-189,059.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637,403.77	-23,809,004.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756,321.54	-82,387,860.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285,115.54	27,488,955.32
其他	8,978,195.43	871,63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9,184.13	36,033,177.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4,915,955.81	103,628,997.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628,997.41	10,203,818.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1,286,958.40	93,425,179.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14,915,955.81	103,628,997.41
其中：库存现金	38,996.67	20,979.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14,876,959.14	103,608,017.7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14,915,955.81	103,628,997.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39,112.32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980,911.20	已背书未到期
合计	6,620,023.52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51,360.47
其中：美元	64,807.81	6.96	451,360.4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9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38,781.88
2020 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奖励资金	1,280,000.00	递延收益	146,598.24
2017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67,298.00	递延收益	69,757.58
2020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23,764.00	递延收益	111,818.52
2021 年沣西新城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土地优惠资金	2,517,228.59	递延收益	52,716.84
2021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31,059.00	递延收益	13,552.84
2022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2,327.00	递延收益	1,105.20
咸阳市技工学校指导中心职业技能补贴	166,320.00	其他收益	-1,260.00
西安市鼓励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奖励款	947,600.00	其他收益	947,600.00
2021 年奖补政策奖补资金	1,168,545.00	其他收益	1,168,545.00
2021 年工业产业奖补政策奖补资金	2,170,155.00	其他收益	2,170,155.00
稳经济保增长产业政策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2 年复工复产政策奖补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中共西安市委组织部英才计划首期资助费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2022 年新区“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扩大有效投资”政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励补贴			
西咸新区稳经济保增长若干政策措施用电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2 年西安稳岗补贴政策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122,077.58	其他收益	122,077.58
第五批企业一次性用工补助退票重拨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重新通过认定高企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西咸新区稳经济保增长若干政策措施一次性稳就业政策补贴	153,500.00	其他收益	153,500.00
2022 年稳经济保增长若干政策新区兑现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咸阳高新区复工复产八条措施税收补贴	12,587.76	其他收益	12,587.76
稳岗补助	132,811.39	其他收益	132,811.39
规上企业研发投入奖补	27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
市级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智力项目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2 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补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1 年非能中小企业超产超销奖励项目	27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
秦创原“专精特新”免申即享政策兑现奖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19 年科技小巨人培育计划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合计	15,421,273.32		8,336,347.8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2019 年科技小巨人培育计划	100,000.00	培育企业条件不符
咸阳市技工学校指导中心职业技能补贴	1,260.00	部分参训人员未达标
合计	101,260.00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负

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 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1,222,372.91			11,222,372.91
应付账款	126,256,455.38			126,256,455.38
其他应付款	442,509.72			442,509.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7,397.37			907,397.37
租赁负债		1,941,547.17		1,941,547.17
合计	138,828,735.38	1,941,547.17		140,770,282.55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 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39,542,752.90			39,542,752.90
应付账款	35,863,441.95			35,863,441.95
其他应付款	412,322.94			412,322.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5,619.96			1,105,619.96
租赁负债		2,716,987.67		2,716,987.67
合计	76,924,137.75	2,716,987.67		79,641,125.42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四)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五)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公

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 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 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4,807.81		64,807.81			
合计	64,807.81		64,807.81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升 5%	2,754.33	
下降 5%	-2,754.3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由于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0,298,546.64		50,298,546.6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50,298,546.64		50,298,546.6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50,298,546.64		50,298,546.6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4,699,582.58		14,699,582.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998,129.22		64,998,129.2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不可观察估计值是预期收益率。

(2)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ZHANG XINGANG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秦燕生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秦卫星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宁波创泽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杭州汉京西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保留 12 个月）
北京瞪羚金石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原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保留 12 个月）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中际旭创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林哲莹	通过控制宁波创泽云持股 5%以上
北京中关村瞪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原通过控制瞪羚金石持股 5%以上（保留 12 个月）
张欣颖	董事
王永惠	董事
杨斌	董事
潘彦廷	董事、副总经理
邓元明	独立董事
王鲁平	独立董事
李志强	独立董事
林艳艳	监事
袁博	监事
耿雪	监事
陈文君	副总经理
程硕	董事会秘书
陈振华	财务总监
咸阳华汉光电密封制品有限公司	秦卫星、秦燕生共同控制的企业，秦卫星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秦燕生担任监事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林哲莹担任副董事长、董事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陈文君曾任职公司（保留 12 个月）
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公司副总经理陈文君任职前在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将陈文君入职当月前 12 个月（即 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内，与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事项作为关联交易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快递运输	238,124.89	195,493.89		
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920.36			

注：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及其咸阳分公司为顺丰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控股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7,200.00	-234,227.17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5,486.72	
成都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221,860.61	1,807,969.99
成都迪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639,859.75
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245,781.30	7,505,241.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本期关联交易对应期间为 2022 年 1-4 月。
- 2、成都旭创科技有限公司受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控制。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咸阳华汉光电密封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前厂房）					394,863.86	386,990.08	53,307.63	65,418.22		2,069,365.35
咸阳华汉光电密封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后厂房）					469,556.26	446,368.30	55,249.53	70,796.04		2,285,226.4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32,158.00	4,139,076.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本期向其他关联人员支付的薪酬为 45.50 万元，上期向其他关联人员支付的薪酬为 49.59 万元，其他关联人员主要为在公司任职的关键管理人员亲属。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256,033.10	262,801.66
	成都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432,838.13	21,641.91	348,334.20	17,416.71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35,256.00	1,762.80		
其他应收款					
	耿雪	2,200.00	110.00		

注：自 2022 年 5 月起，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不再视同公司的关联方，本报告期末成都蓉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085,733.59 元。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7,435.85	21,417.25
合同负债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238,870.42
其他流动负债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31,053.16
其他应付款			
	陈文君	2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关联方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苏州旭创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向公司采购芯片，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向公司提出索赔，公司于 2020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1,545,000.00 元，于 2021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255,000.00 元，已于 2022 年结清。

(2) 参照关联交易事项

1)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中际旭创通过现金方式收购储翰科技 67.19% 的股权，因此储翰科技与公司关联方苏州旭创同受中际旭创控制。故将 2020 年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储翰科技的交易参照关联交易披露。

①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067,176.18	19,584,829.88

② 应收应付项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397,924.85	3,398,944.84

③ 其他事项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向公司采购芯片，由于产品质量问题向公司提出索赔，公司于 2021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590,000.00 元，已于 2022 年结清。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行权价格为 51.11 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限售期为“在公司上市后通过本计划行权认购的公司股票，自行权日起 3 年内不得减持”，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将持有人所持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三个批次归属至各持有人，各批次归属比例分别为 40%、30%和 3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期权基准日时点评估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数量及公司业绩预测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5,586,915.5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995,558.59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9,389,3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9,389,350.00

2023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批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50元（含税）。截至2023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60,599,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389,35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39.26%。

(2)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3年4月10日，公司总股本60,599,000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24,239,6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84,838,600股。

公司上述方案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1,936,222.81
1 年以内小计	151,936,222.81
1 至 2 年	2,633,133.6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629,264.74
合计	157,198,621.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34,264.74	1.55	2,434,264.74	100		2,434,264.74	2.39	2,434,264.74	100	
其中：										
个别计提	2,434,264.74		2,434,264.74			2,434,264.74		2,434,264.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764,356.42	98.45	8,318,437.86	5.37	146,445,918.56	99,482,609.83	97.61	5,370,580.48	5.4	94,112,029.35
其中：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154,764,356.42		8,318,437.86		146,445,918.56	99,482,609.83		5,370,580.48		94,112,029.35
合计	157,198,621.16	/	10,752,702.60	/	146,445,918.56	101,916,874.57	/	7,804,845.22	/	94,112,029.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拓普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2,434,264.74	2,434,264.74	100.00	无法偿还
合计	2,434,264.74	2,434,264.7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1,936,222.81	7,596,811.14	5.00
1 至 2 年	2,633,133.61	526,626.72	2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95,000.00	195,000.00	100.00
合计	154,764,356.42	8,318,437.8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个别计提	2,434,264.74					2,434,264.74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5,370,580.48	2,947,857.38				8,318,437.86
合计	7,804,845.22	2,947,857.38				10,752,70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总额	99,792,093.90	63.48	5,384,574.74
合计	99,792,093.90		5,384,574.74

其他说明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9,792,093.9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3.4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384,574.7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4,521.74	123,364.23
合计	194,521.74	123,36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56,507.10
1 年以内小计	56,507.10
1 至 2 年	172,300.00
2 至 3 年	6,000.00
3 年以上	424,6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59,407.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货款	356,600.00	227,600.00
保证金押金	240,400.00	208,0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52,134.30	
备用金	10,272.80	103,427.22
合计	659,407.10	539,027.2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88,062.99		227,600.00	415,662.9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222.37			49,222.3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37,285.36		227,600.00	464,885.3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个别计提	227,600.00					227,600.00
按信用组合计提	188,062.99	49,222.37				237,285.36
合计	415,662.99	49,222.37				464,885.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奥格塞斯气体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227,600.00	3年以上	34.52	227,600.00

深圳市麦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29,000.00	1-2 年	19.56	25,800.00
阿克苏诺贝尔聚合物化学(宁波)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68,000.00	3 年以上	10.31	68,000.00
赛孚思(上海)化学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60,000.00	3 年以上	9.1	60,000.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52,134.30	1 年以内	7.91	2,606.72
合计	/	536,734.30	/	81.4	384,006.7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1,644,096.78	107,302,727.60	232,106,859.21	80,859,655.34
其他业务	1,261,181.64	484,073.59		
合计	282,905,278.42	107,786,801.19	232,106,859.21	80,859,655.3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电信市场类	236,866,055.18
数据中心及其他	44,778,041.60
技术服务及其他	1,261,181.6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81,442,830.89
境外	1,462,447.53

合计	282,905,278.42
----	----------------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5,264.63	5,681,711.52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095,264.63	5,681,711.5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0,071.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6,347.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9,240.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86.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925.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91,22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450,299.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9	2.23	2.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3	2.04	2.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ZHANG XINGA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